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202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40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2027号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或“东方日升”）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日升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日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

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
2. 收入确认
3. 长期资产减值

(一) 应收账款的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4 所述，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9.15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7.86 亿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2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8.18%。

公司应收账款真实性及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和测试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以判断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以及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分析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对比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6) 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并结合营业收入审计程序判断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7) 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管理层聘请的律师沟通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东方日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43 所述，东方日升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93.85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56.05%。收入是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关于收入确认合理性，可能存在潜在的错报，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合理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东方日升公司收入确认的政策、程序、方法，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关注营业收入与应收款项之间的勾稽关系，分析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差异是否合理；

(4) 选取样本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货物签收单等支持性材料等；

(5) 选取部分客户进行现场访谈；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报关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选取主要客户对收入的发生额及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8) 结合免抵退申报数据、外汇收付款情况判断收入真实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事项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三) 长期资产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东方日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六注释 15、16、18 及 53 所述，公司账面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90.67 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23.70%；账面在建工程 14.95 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3.91%；账面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9.50 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2.48%；东方日升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合计资产减值损失 0.52 亿元。公司长期资产减值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长期资产减值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估并测试公司有关长期资产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结合公司太阳能电站运营情况，测算相关电站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情况，并检查期后处置情况；

(3) 针对闲置资产，尤其长期未有变动的在建工程，结合公司

预期计划，判断是否能持续为企业创造价值；

(4) 对实物资产实施盘点和现场查看程序；

(5) 结合资产盘点情况，核查是否存在闲置情况，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6) 选取重大海外资产进行现场盘点；

(7) 针对设备改造项目，评估改造方案的可行性；

(8) 结合公司产能利用率情况，判断相关资产的减值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长期资产减值事项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日升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日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

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日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日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日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

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日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日升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23]002027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秦睿

夏坤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12-31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9,845,784,311.56	5,202,427,49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75,837,388.23	136,997,933.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894,961,789.26	56,484,356.10
应收账款	注释4	3,129,409,386.94	2,611,246,097.5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263,639,646.66	302,883,021.19
预付款项	注释6	591,447,319.64	612,298,711.72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1,395,139,546.59	2,151,929,884.98
存货	注释8	6,402,340,082.42	3,030,646,165.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9	36,554,558.53	34,278,211.93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801,818,043.14	1,455,574,702.56
流动资产合计		23,436,932,072.97	15,594,766,577.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11	126,206,614.15	187,067,458.5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2	751,136,392.16	638,780,585.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3		15,952,708.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4	28,282,800.00	27,73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5	9,066,528,696.30	9,067,374,273.62
在建工程	注释16	1,494,766,610.37	1,711,460,672.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7	537,867,429.53	582,994,484.33
无形资产	注释18	950,260,829.66	685,671,511.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6,489,992.99	173,573,93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656,147,860.78	556,803,14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0	996,978,975.58	319,199,344.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24,666,201.52	13,966,610,121.44
资产总计		38,261,598,274.49	29,561,376,698.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12-31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1	4,256,376,118.09	3,795,010,877.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释22	92,529,541.05	13,278,934.8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3	7,668,897,295.92	5,206,410,323.86
应付账款	注释24	5,886,723,350.01	5,176,044,180.39
预收款项	注释25	10,787,889.21	3,614,066.99
合同负债	注释26	3,434,300,353.16	1,162,038,985.7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7	119,122,255.20	90,883,060.89
应交税费	注释28	274,252,178.16	274,377,825.06
其他应付款	注释29	785,916,314.11	230,432,857.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0	1,056,038,651.18	720,372,858.99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1	786,841,215.13	86,270,660.64
流动负债合计		24,371,785,161.22	16,758,734,63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2,121,142,074.81	1,772,883,935.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3	364,022,438.58	443,137,490.42
长期应付款	注释34	646,728,525.37	704,190,515.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35	3,101,705.07	4,079,452.89
递延收益	注释36	280,582,767.35	252,991,89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74,280,641.31	87,038,948.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9,858,152.49	3,264,322,233.58
负债合计		27,861,643,313.71	20,023,056,865.12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7	891,874,906.00	901,359,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38	5,173,052,073.18	5,153,717,515.22
减：库存股	注释39		72,406,150.14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40	-69,372,398.33	3,445,273.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41	277,772,884.60	250,295,708.27
未分配利润	注释42	3,098,311,551.41	2,243,219,727.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371,639,016.86	8,479,632,015.19
少数股东权益		1,028,315,943.92	1,058,687,818.41
股东权益合计		10,399,954,960.78	9,538,319,833.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261,598,274.49	29,561,376,698.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3	29,384,723,113.68	18,830,724,181.12
减：营业成本	注释43	26,242,398,367.64	17,586,273,953.74
税金及附加	注释44	81,826,485.71	50,114,594.16
销售费用	注释45	278,258,504.74	228,595,689.47
管理费用	注释46	1,001,351,827.43	747,215,695.14
研发费用	注释47	801,393,550.36	859,978,369.78
财务费用	注释48	-73,026,881.17	625,494,961.98
其中：利息费用		364,830,699.61	399,383,288.41
利息收入		94,936,151.05	39,149,294.18
加：其他收益	注释49	129,270,579.66	110,618,514.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0	318,733,926.58	1,596,111,87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238,790.36	221,074,126.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1	-226,955,531.61	104,227,255.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2	-41,594,946.23	-258,516,062.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3	-256,886,749.11	-114,939,86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4	123,282,715.36	-18,161,690.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8,371,253.62	152,390,943.0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5	26,071,014.66	32,522,573.18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6	51,418,094.29	160,578,726.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3,024,173.99	24,334,789.9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7	117,239,170.20	39,237,07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5,785,003.79	-14,902,288.42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5,785,003.79	-14,902,288.4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682,017.11	-42,318,677.35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2,986.68	27,416,388.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343,824.52	37,396,80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79,370.21	33,137,537.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3,547.10	13,125,767.8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53,547.10	13,125,767.8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725,823.11	20,011,769.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696.22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765,519.33	20,011,769.79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4,454.31	4,259,271.64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4,441,179.27	22,494,52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4,602,646.90	-9,181,139.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38,532.37	31,675,660.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6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6	-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95,116,927.26	16,787,383,508.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84,692,302.00	1,218,762,704.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8	2,417,892,681.54	1,453,735,31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97,701,910.80	19,459,881,53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74,286,618.05	16,421,807,606.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1,935,530.36	921,933,79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4,018,825.79	344,720,749.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8	2,291,475,573.71	1,170,379,27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61,716,547.91	18,858,841,41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59	3,035,985,362.89	601,040,11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92,501,671.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653,209.65	569,852,43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7,762,237.09	17,905,968.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1,219,353.75	2,933,597,044.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3,634,800.49	4,013,857,11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7,454,821.92	4,045,921,51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165,903.00	465,547,022.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42,003.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5,620,724.92	4,517,810,53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985,924.43	-503,953,41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25,368,940.15	7,708,775,523.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8	7,289,650,269.56	5,398,569,91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5,019,209.71	13,107,345,43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90,451,610.86	7,086,176,704.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585,265.77	485,852,525.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37,04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8	8,720,555,518.83	6,126,722,86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21,592,395.46	13,698,752,097.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426,814.25	-591,406,66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798,371.27	-57,353,848.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59	3,115,224,623.98	-551,673,817.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9	2,075,880,832.87	2,627,554,64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9	5,191,105,456.85	2,075,880,832.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153,717,515.22	72,406,150.14	3,445,273.78		250,295,708.27	2,243,219,727.06	1,058,687,818.41	9,538,319,83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1,359,941.00				5,153,717,515.22	72,406,150.14	3,445,273.78		250,295,708.27	2,243,219,727.06	1,058,687,818.41	9,538,319,833.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485,035.00				19,334,557.96	-72,406,150.14	-72,817,672.11		27,477,176.33	855,091,824.35	-30,371,874.49	861,635,127.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0,079,370.21			944,682,017.11	9,838,532.37	874,441,179.2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485,035.00				19,334,557.96	-72,406,150.14					-39,073,357.89	43,182,315.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85,035.00				-62,921,115.14	-72,406,150.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2,255,673.10						-39,073,357.89	43,182,315.21
(三) 利润分配									27,477,176.33	-27,477,176.33	-1,137,048.97	-1,137,048.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7,477,176.33	-27,477,176.33		
2. 对股东的分配											-1,137,048.97	-1,137,048.97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261,698.10			-62,113,016.43		-54,851,318.33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261,698.1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261,698.10			-7,261,698.10		
6. 其他										-54,851,318.33		-54,851,318.3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1,874,906.00				5,173,052,073.18	-69,372,398.33	-69,372,398.33		277,772,884.60	3,098,311,551.41	1,028,315,943.92	10,399,954,960.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212,253,332.15	250,114,291.14	25,197,221.82		195,838,245.59	2,358,526,567.48	1,496,699,737.46	9,939,760,754.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72,756,569.15				10,029,665.51	90,266,989.63		173,053,224.29
二、本年初余额	901,359,941.00				5,285,009,901.30	250,114,291.14	25,197,221.82		205,867,911.10	2,448,793,557.11	1,496,699,737.46	10,112,813,978.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31,292,386.08	-177,708,141.00	-21,751,948.04	-	44,427,797.17	-205,573,830.05	-438,011,919.05	-574,494,145.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137,537.63			-42,318,677.35	31,675,660.57	22,494,520.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77,708,141.00	-	-	-	-	-468,177,063.00	-290,468,92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77,708,141.00						177,708,141.00
4. 其他											-468,177,063.00	-468,177,063.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4,427,797.17	-218,144,638.37	-1,510,516.62	-175,227,35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27,797.17	-44,427,797.17		-
2. 对股东的分配										-173,716,841.20	-1,510,516.62	-175,227,357.82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54,889,485.67	-	-	54,889,485.6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4,889,485.67			54,889,485.67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131,292,386.08							-131,292,386.08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153,717,515.22	72,406,150.14	3,445,273.78		250,295,708.27	2,243,219,727.06	1,058,687,818.41	9,538,319,833.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12-31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92,174,636.37	3,227,845,280.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97,439.61	12,027,611.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3,998,712.18	112,138,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1	5,712,965,154.47	4,347,676,140.92
应收款项融资		190,205,081.73	275,737,340.32
预付款项		720,221,984.59	503,400,857.16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2,368,958,033.25	3,471,375,507.97
存货		560,722,966.02	434,074,189.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08,483.19	
其他流动资产		73,942,375.11	288,507,351.13
流动资产合计		14,176,094,866.52	12,672,782,279.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640,707.4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8,472,784,042.32	6,639,678,14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73,262,030.74	43,641,224.93
固定资产		354,157,228.31	661,038,919.53
在建工程		2,200,892.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75,642.60	29,608,970.74
无形资产		158,744,491.55	155,745,310.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28,745.21	2,476,36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546,349.48	383,438,95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284,328.06	5,352,87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74,724,457.72	7,920,980,770.03
资产总计		23,950,819,324.24	20,593,763,049.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12-31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2,558,942.23	2,717,442,449.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024,838.36	11,574,946.5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61,702,880.00	4,232,663,389.89
应付账款		4,192,568,000.46	4,278,030,237.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36,762,131.44	848,221,767.57
应付职工薪酬		41,298,366.18	29,567,995.28
应交税费		14,273,349.17	7,888,128.09
其他应付款		2,010,981,046.26	863,960,258.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150,824.88	178,555,854.89
其他流动负债		469,476,384.94	80,791,315.54
流动负债合计		16,240,796,763.92	13,248,696,342.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475,134.84	24,961,474.8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22,580.00	544,672.48
递延收益		15,441,832.65	15,680,49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2,466.81	2,426,65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02,014.30	123,613,293.37
负债合计		16,372,298,778.22	13,372,309,635.74
股东权益：			
股本		891,874,906.00	901,359,9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2,853,990.91	5,153,519,432.95
减：库存股			72,406,150.14
其他综合收益		39,696.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7,772,884.60	250,295,708.27
未分配利润		1,235,979,068.29	988,684,481.33
股东权益合计		7,578,520,546.02	7,221,453,413.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950,819,324.24	20,593,763,049.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22,883,371,719.97	13,305,648,980.24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22,719,013,514.37	13,746,313,456.03
税金及附加		14,595,247.00	9,779,763.23
销售费用		124,108,753.29	104,142,329.71
管理费用		310,839,849.70	243,423,430.95
研发费用		87,473,142.64	183,456,851.40
财务费用		-184,588,170.01	138,573,675.52
其中：利息费用		105,858,718.22	35,293,409.22
利息收入		47,604,516.33	56,745,713.65
加：其他收益		26,099,553.64	26,174,096.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5	625,336,050.76	1,462,805,65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93,944.70	217,609,92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537,920.35	-28,389,730.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242,083.94	23,673,658.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09,173.82	-36,395,818.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7,571.12	4,128,063.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413,380.39	331,955,393.73
加：营业外收入		19,790,869.22	5,172,763.07
减：营业外支出		34,704,063.20	47,767,35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500,186.41	289,360,801.71
减：所得税费用		-40,271,576.88	-154,917,169.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771,763.29	444,277,971.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771,763.29	444,277,971.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96.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96.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696.22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811,459.51	444,277,971.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53,644,039.12	13,459,932,120.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1,438,145.15	763,498,075.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0,905,507.09	3,039,407,81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5,987,691.36	17,262,838,00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48,322,249.30	13,563,080,887.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416,249.77	212,388,53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4,672.39	46,632,115.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6,672,163.11	3,148,505,86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5,285,334.57	16,970,607,39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702,356.79	292,230,612.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9,000,000.00	41,257,11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6,738,045.02	1,846,7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773,045.02	2,246,007,11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697,257.40	182,272,79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70,835,707.52	1,383,983,031.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1,532,964.92	1,566,255,82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759,919.90	679,751,28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85,695,577.70	3,933,864,175.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6,164,102.42	4,742,429,39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1,859,680.12	8,676,293,571.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5,097,026.50	3,820,164,131.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947,917.63	297,177,296.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6,010,378.87	5,692,261,431.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9,055,323.00	9,809,602,85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195,642.88	-1,133,309,28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628,007.72	10,983,21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374,801.73	-150,344,17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413,495.93	695,757,670.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788,297.66	545,413,495.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153,519,432.95	72,406,150.14			250,295,708.27	988,684,481.33	7,221,453,41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1,359,941.00				5,153,519,432.95	72,406,150.14			250,295,708.27	988,684,481.33	7,221,453,413.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485,035.00				19,334,557.96	-72,406,150.14	39,696.22		27,477,176.33	247,294,586.96	357,067,13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96.22			274,771,763.29	274,811,459.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485,035.00				19,334,557.96	-72,406,150.14					82,255,673.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85,035.00				-62,921,115.14	-72,406,150.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2,255,673.10						82,255,673.10
（三）利润分配								27,477,176.33	-27,477,17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7,477,176.33	-27,477,176.33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1,874,906.00				5,172,853,990.91	-72,406,150.14	39,696.22		277,772,884.60	1,235,979,068.29	7,578,520,546.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1,359,941.00				5,061,919,177.50	250,114,291.14			195,838,245.59	672,284,158.38	6,581,287,23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72,756,569.15			10,029,665.51	90,266,989.63		173,053,224.29
二、本年初余额	901,359,941.00	-	-	-	5,134,675,746.65	250,114,291.14	-	-	205,867,911.10	762,551,148.01	6,754,340,455.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8,843,686.30	-177,708,141.00	-	-	44,427,797.17	226,133,333.32	467,112,957.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4,277,971.69	444,277,971.6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77,708,141.00	-	-	-	-	177,708,14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77,708,141.00					177,708,141.00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4,427,797.17	-218,144,638.37	-173,716,84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27,797.17	-44,427,797.17	-
2. 对股东的分配										-173,716,841.20	-173,716,841.20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18,843,686.30						18,843,686.30
四、本期末余额	901,359,941.00	-	-	-	5,153,519,432.95	72,406,150.14	-	-	250,295,708.27	988,684,481.33	7,221,453,41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海县日升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于 2009 年 5 月由林海峰、仇华娟、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麦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科升投资有限公司、汇金立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陈漫、四川中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增荣、宁海和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公司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2001449739014。

2010 年 9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91,874,906 股，注册资本为 891,874,906.00 元，注册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总部地址：宁海县梅林街道塔山工业园区，实际控制人为林海峰。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住房租赁；合同能源管理；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太阳能电池组件、多晶硅以及太阳能灯具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造、运营和出售。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Energy GmbH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郟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	51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Energy(Australia) Pty LTD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Risen Mexico,S.A.DE C.V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0	70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Project ,S.A. DE C.V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0	100
点点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0	90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包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包头)硅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东方日升(包头)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 48 户,收购 1 户,转让 5 户,注销 21 户,减资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

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

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

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每月月初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

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

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

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

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为大型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为地方性银行及财务公司等，综合考虑其违约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为企业，票据违约风险较高	按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式

(十二)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退税、应收电网电费（含补）等具有低风险信用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五)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六)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七)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

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

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太阳能电站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19-32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5	5	19-24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

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四)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

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受益年限
专利权	10	专利权受益年限
特许经营权	20-25	电站预计使用期限
商标权	10	商标权受益年限
软件	10	合理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 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

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

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

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国内公司：

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内销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已转移；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国外公司：

针对 CFR、CIF、CIP、FOB、FCA 业务结算模式，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针对 DAP、DAT、DDP 业务结算模式，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到约定地点、取得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出口产品

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针对 EXW 业务结算模式，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外销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到约定地点、取得签收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3. 电站发电收入

光伏电站发电收入，在光伏电站已经并网发电，与发电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4. 电站建设及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工程建造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详见四、(十二))；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二)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36.递延收益/注释 49.其他收益/注释 55.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

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本公司除财政贴息外，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五)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房屋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位价值较低的办公及机器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三)使用权资产和本附注四/(二十九)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六)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解释 15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影响。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5%、6%、9%、13%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5%、10%、12.5%、15%、 16.5%、17%、20%、21%、25%、 30%、31.4%	--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	15%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
衢州东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嘉兴日升金瑞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5%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西藏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
慈溪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宁海汇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5%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5%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绿电（浙江）建材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25%
点点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颖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
扬州宇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州金坛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2.5%
余姚永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Risen Holdings Pty Ltd	30%
Risen Energy Solar Project GmbH	15%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 Limited	16.5%
Risen Energy Project D2 GmbH	15%
Risen Sky Solar Energy S.à r.l.	10%
Iberia Renovables Durango, S. A. P. I. de C. V.	30%
Risen Energy Inc	30%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16.5%
RISEN (HONGKONG) ELECTRIC POWER CO.	16.5%
Risen Energy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17%
New Power Italia srl	24%+3.9%
Risen Mexico, S. A. DE C. V	30%
RISEN PROJECT, S. A. DE C. V.	30%
Risen Manufactura, S. A. de C. V.	30%
Risen Energy GmbH	15%
Rise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30%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30%
Risen RISI holding Ltd	16.5%
Yarranlea Solar Pty Ltd	30%
KPM-Delta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0%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0%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30%
Risen Solar Technology Sdn. Bhd.	24%
TWINSEL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LTD	17%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母公司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

和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复函（国科火字〔2015〕19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重新取得了编号为GR20203310071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本年度处于高新企业证书有效期内，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2.孙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0月2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1年12月10日重新取得了编号为GR20213310135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孙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3.孙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2021年12月1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213310014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孙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4.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17年8月2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0年9月9日重新取得了编号为GR20204100052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5.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203200224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6.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2021年12月1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213300019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7. 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340019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8. 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331000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9. 孙公司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22150003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孙公司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 2022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1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部分子公司因所投资的光伏电站项目列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版）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明细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姚永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慈溪欣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鸿云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县柏科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方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宁海日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2]
浙江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泰州龙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市昌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3]
常州金坛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优惠期间
扬州宇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颖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 1：该公司宁海技校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同协二期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梅桥 3.2MW 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2：该公司余姚明州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3：该公司湖北共同村电站、湖北宏尚服饰电站、湖北大自然电站、湖北共升村电站及优力维特电站税收优惠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及补充文件，经有关部门批准，孙公司西藏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从事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收入所得，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享受西部大开发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6,861.12	300,753.32
银行存款	4,926,841,116.14	2,069,049,003.27
其他货币资金	4,918,266,334.30	3,133,077,735.25
合计	9,845,784,311.56	5,202,427,491.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47,106,553.96	720,235,092.5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97,017,338.04	2,519,436,577.74
信用证保证金	70,511,016.37	25,700,560.24
保函保证金	376,665,429.87	262,416,893.2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保证金	164,382,996.35	300,139,646.95
金融工具保证金	72,904,664.63	18,537,872.60
其他保证金	5,935,201.93	315,104.92
定期存款	67,262,207.52	---
合计	4,654,678,854.71	3,126,546,655.72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75,837,388.23	136,997,933.75
权益工具投资	63,983,907.64	112,519,078.17
衍生金融资产	11,853,480.59	24,478,855.58
混合工具	---	---
合计	75,837,388.23	136,997,933.75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

该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股权投资、期权及远期结售汇业务形成。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7,235,920.19	55,714,856.10
商业承兑汇票	47,725,869.07	769,500.00
合计	894,961,789.26	56,484,356.1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98,103,434.39	100.00	3,141,645.13	0.35	894,961,789.26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50,867,514.20	5.66	3,141,645.13	6.18	47,725,869.07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847,235,920.19	94.34	---	---	847,235,920.19
合计	898,103,434.39	100.00	3,141,645.13	0.35	894,961,789.2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6,524,856.10	100.00	40,500.00	0.07	56,484,356.1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810,000.00	1.43	40,500.00	5.00	769,500.00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55,714,856.10	98.57	---	---	55,714,856.10
合计	56,524,856.10	100.00	40,500.00	0.07	56,484,356.1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0,867,514.20	3,141,645.13	6.18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847,235,920.19	---	0.00
合计	898,103,434.39	3,141,645.13	0.3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101,145.13 元，收回坏账准备 0.00 元，其他变动减少坏账准备 0.00 元。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本期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8,585,279.42	643,562,356.40
商业承兑汇票	---	15,048,822.00
合计	3,098,585,279.42	658,611,178.40

7.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65,198,848.26	2,217,715,195.14
1—2 年	504,278,185.40	257,952,400.79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年	144,938,811.31	164,738,288.71
3—4 年	85,887,660.31	252,066,168.79
4—5 年	98,021,481.35	28,501,729.24
5 年以上	416,782,885.83	411,709,077.56
小计	3,915,107,872.46	3,332,682,860.23
减：坏账准备	785,698,485.52	721,436,762.65
合计	3,129,409,386.94	2,611,246,097.5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275,268.96	4.81	72,551,202.12	38.53	115,724,066.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6,832,603.50	95.19	713,147,283.40	19.14	3,013,685,320.10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3,632,385,109.05	92.78	713,147,283.40	19.63	2,919,237,825.65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94,447,494.45	2.41	-	-	94,447,494.45
合计	3,915,107,872.46	100.00	785,698,485.52	20.07	3,129,409,386.9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533,323.39	0.59	13,512,156.33	69.17	6,021,167.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3,149,536.84	99.41	707,924,606.32	21.37	2,605,224,930.52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3,125,033,410.85	93.77	707,924,606.32	22.65	2,417,108,804.53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188,116,125.99	5.64	---	---	188,116,125.99
合计	3,332,682,860.23	100.00	721,436,762.65	21.65	2,611,246,097.58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EE CONSTRUCTION DK APS	165,149,459.00	49,544,837.70	30	按预计不可收回金额计提
REAL GOODS ENERGY TECH INC	10,128,072.73	10,128,072.7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	5,036,722.22	5,036,722.2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VENERGY SOLAR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1,975,132.21	1,975,132.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RCR O'DONNELL GRIFFIN PTY LTD	1,906,179.96	1,906,179.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中塑优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461,029.40	1,461,029.4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EXPRESS POWER AUSTRALIA	1,173,985.43	1,173,985.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广日升(郟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九江盛朝欣业科技有限公司	506,216.89	386,771.35	76.4	按预计不可收回金额计提
SOLAR UNITY S.A.S.	145,282.95	145,282.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DARWIN ENERGIA S.A.S.	123,188.17	123,188.1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8,275,268.96	72,551,202.12	38.53	---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97,669,426.19	129,883,471.33	5.00
1—2 年	319,537,012.16	31,953,701.22	10.00
2—3 年	137,904,091.99	27,580,818.40	20.00
3—4 年	70,636,732.34	35,318,366.17	50.00
4—5 年	91,134,600.45	72,907,680.36	80.00
5 年以上	415,503,245.92	415,503,245.92	100.00
合计	3,632,385,109.05	713,147,283.40	19.63

(2) 低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602,832.96	---	---
1—2 年	18,958,758.84	---	---
2—3 年	6,718,566.87	---	---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2,167,335.78	---	---
合计	94,447,494.45	---	---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12,156.33	50,726,940.10	363,985.08	---	8,676,090.77	72,551,202.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7,924,606.32	14,485,118.40	3,113,897.71	---	-6,148,543.61	713,147,283.40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707,924,606.32	14,485,118.40	3,113,897.71	---	-6,148,543.61	713,147,283.40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	---	---	---	---	---
合计	721,436,762.65	65,212,058.50	3,477,882.79	---	2,527,547.16	785,698,485.52

注 1: 其他变动主要为应收账款从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转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坏账的影响以及汇率变动影响。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22,823,774.56	5.69	11,141,188.73
第二名	216,734,060.25	5.54	10,836,703.01
第三名	191,871,453.26	4.90	9,593,572.66
第四名	169,944,194.00	4.34	14,603,608.75
第五名	169,308,571.88	4.32	8,465,428.59
合计	970,682,053.95	24.79	54,640,501.74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794,323.62	33,025,833.79
应收账款	37,845,323.04	269,857,187.40
合计	263,639,646.66	302,883,021.1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8,585,279.42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098,585,279.42	---

注 1: 本公司根据准则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票据业务的实际情况, 谨慎评估出票人信用情况, 对于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均不重大、在背书时可以转移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收票据, 在背书转让时终止确认, 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终止确认。

注 2: 本公司存在将信用证作福费廷处理情况, 认为本公司持有相应信用证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 对于信用证对应的应收账款计入应收款项融资,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为信用证承兑金额。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5,404,612.44	95.60	558,251,496.43	91.17
1 至 2 年	17,317,815.30	2.93	37,080,319.35	6.06
2 至 3 年	4,688,474.59	0.79	11,565,503.90	1.89
3 年以上	4,036,417.31	0.68	5,401,392.04	0.88
合计	591,447,319.64	100.00	612,298,711.72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6,352,448.45	1 至 2 年	未到结算条件
合计	6,352,448.45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38,823,782.33	23.47	2022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第二名	61,109,419.70	10.33	2022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第三名	19,184,008.85	3.24	2022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第四名	15,742,922.69	2.66	2022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第五名	13,533,620.88	2.29	2022 年	根据合同预付款
合计	248,393,754.45	42.00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92,639,546.59	2,151,929,884.98
应收股利	2,500,000.00	---
合计	1,395,139,546.59	2,151,929,884.98

注：上表中应收股利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分配的利润。

（一）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7,048,614.99	1,659,627,084.17
1—2 年	883,395,434.23	367,612,341.83
2—3 年	98,449,901.34	188,084,476.65
3—4 年	60,539,193.14	57,170,794.40
4—5 年	26,517,380.58	199,847,051.92
5 年以上	141,358,839.30	14,748,358.15
小计	1,687,309,363.58	2,487,090,107.12
减：坏账准备	294,669,816.99	335,160,222.14
合计	1,392,639,546.59	2,151,929,884.9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50,115.52	1.12	18,850,115.52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8,459,248.06	98.88	275,819,701.47	16.53	1,392,639,546.59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1,381,869,294.72	81.90	275,819,701.47	19.96	1,106,049,593.25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286,589,953.34	16.99	---	---	286,589,953.34
合计	1,687,309,363.58	100.00	294,669,816.99	17.46	1,392,639,546.5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54,024.55	0.97	24,054,024.5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3,036,082.57	99.03	311,106,197.59	12.63	2,151,929,884.98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2,048,197,700.70	82.35	311,106,197.59	15.19	1,737,091,503.11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414,838,381.87	16.68	--	--	414,838,381.87
合计	2,487,090,107.12	100.00	335,160,222.14	13.48	2,151,929,884.98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意大利 SURANO-1MW	9,430,794.45	9,430,794.4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意大利 ALESSANO-1MW	7,575,069.45	7,575,069.4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意大利 Snaidero 4 个 1MW(其中 3 个)	1,442,228.20	1,442,228.2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建中	309,140.00	309,14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Deposito- en Consignatiekas	87,293.30	87,293.3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邓利军	5,590.12	5,590.1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850,115.52	18,850,115.52	--	--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6,989,224.20	12,849,461.20	5.00
1—2 年	876,034,520.40	87,603,452.03	10.00
2—3 年	51,000,179.92	10,200,035.98	20.00
3—4 年	58,834,789.74	29,417,394.87	50.00
4—5 年	16,306,115.38	13,044,892.31	80.00
5 年以上	122,704,465.08	122,704,465.08	100.00
合计	1,381,869,294.72	275,819,701.47	19.96

(2) 低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0,059,390.79	---	---
1—2 年	7,273,620.53	---	---
2—3 年	47,449,721.42	---	---
3—4 年	1,588,963.40	---	---
4—5 年	10,211,265.20	---	---
5 年以上	6,992.00	---	---
合计	286,589,953.34	---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22,522,386.89 元，收回坏账准备 7,500.00 元，坏账准备其他变动-17,960,518.26 元，其他变动主要系处置子公司导致的坏账准备减少。

(4)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300,403,228.15	1-2 年	17.80	30,040,322.82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149,235,980.00	1-2 年	8.84	14,923,598.0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及往来款	105,658,555.67	3 年以内	6.26	7,508,223.30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105,200,000.00	1-2 年	6.24	10,52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98,956,537.39	2-3 年、5 年以上	5.87	93,584,770.43
		759,454,301.21		45.01	156,576,914.55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37,515,897.46	23,136,970.46	2,114,378,927.00	653,150,712.83	14,576,401.90	638,574,310.93
在产品	133,446,385.86	-	133,446,385.86	122,714,346.55	---	122,714,346.55
库存商品	3,072,022,318.11	166,737,538.69	2,905,284,779.42	1,232,437,449.58	7,391,221.61	1,225,046,227.97
发出商品	984,546,190.42	21,193,078.88	963,353,111.54	752,258,808.42	14,517,732.52	737,741,075.90
委托加工物资	14,696,429.16	17,312.83	14,679,116.33	6,647,953.09	17,312.83	6,630,640.26
周转材料	90,092,436.17	17,890,020.92	72,202,415.25	77,108,797.38	13,545,213.96	63,563,583.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自制半成品	98,104,193.19	1,683,432.58	96,420,760.61	39,367,406.47	5,624.32	39,361,782.15
合同履约成本	118,576,194.83	16,001,608.42	102,574,586.41	214,839,377.27	17,825,178.82	197,014,198.45
合计	6,649,000,045.20	246,659,962.78	6,402,340,082.42	3,098,524,851.59	67,878,685.96	3,030,646,165.6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576,401.90	9,976,765.07	---		1,416,196.51	---	23,136,970.46
库存商品	7,391,221.61	169,835,451.60	3,962,894.63		14,452,029.15	---	166,737,538.69
发出商品	14,517,732.52	18,850,099.64	---		12,174,753.28	---	21,193,078.88
委托加工物资	17,312.83	-	---		---	---	17,312.83
周转材料	13,545,213.96	4,344,806.96	---		---	---	17,890,020.92
自制半成品	5,624.32	1,683,432.58	---		5,624.32	---	1,683,432.58
合同履约成本	17,825,178.82	-	---		1,823,570.40	---	16,001,608.42
合计	67,878,685.96	204,690,555.85	3,962,894.63		29,872,173.66	---	246,659,962.78

注释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6,554,558.53	34,278,211.9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保证金	---	---
合计	36,554,558.53	34,278,211.93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1.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税金	558,943,158.83	1,291,198,848.37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5,284,459.56	9,518,890.12
预缴增值税	14,109,290.61	65,259,059.31
待抵扣税金（海外电站部分）	213,481,134.14	89,597,904.76
合计	801,818,043.14	1,455,574,702.56

注释11.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162,881,410.36	120,237.68	162,761,172.68	221,345,670.47	---	221,345,670.47	---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36,554,558.53	---	36,554,558.53	34,278,211.93	---	34,278,211.93	---
合计	126,326,851.83	120,237.68	126,206,614.15	187,067,458.54	---	187,067,458.54	---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0,562,069.21	63,403,911.25
1-2 年	41,421,738.49	63,938,167.41
2-3 年	33,944,190.84	57,342,320.83
3-4 年	17,219,893.69	47,520,166.31
4-5 年	8,588,732.50	19,220,983.28
5 年以上	34,739,463.30	44,775,412.21
应收租赁收款额总额小计	216,476,088.03	296,200,961.29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53,594,677.67	74,855,290.82
减：坏账准备	120,237.68	
应收租赁收款额现值小计	162,761,172.68	221,345,670.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款	36,554,558.53	34,278,211.93
合计	126,206,614.15	187,067,458.54

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578,832.29			488,487.34			2,500,000.00			5,567,319.63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7,844.32			662.05						208,506.37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10,417,774.51			3,044,183.61						13,461,958.12	
Risen Peak Power SPV-AMC Inc	---	161,343.15								161,343.15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19,776,134.43			29,705,457.36		82,255,673.10				731,737,264.89	
小计	638,780,585.55	161,343.15	800,000.00	33,238,790.36		82,255,673.10	2,500,000.00			751,136,392.16	
合计	638,780,585.55	161,343.15	800,000.00	33,238,790.36		82,255,673.10	2,500,000.00			751,136,392.16	

注释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	15,952,708.80
合计	---	15,952,708.8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55,254.04	5,292,830.12	---	3,969,622.59	减资丧失控制权所致
合计		155,254.04	5,292,830.12	---	3,969,622.59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28,282,800.00	27,732,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	---
合计	28,282,800.00	27,73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说明：

债务工具投资系全资孙公司 Risen Holdings Pty Ltd 持有的以 613 St Kilda Pty Ltd 作为受托管理人的信托基金，持有份额为 600 万份。

注释1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63,309,701.72	9,064,815,273.62
固定资产清理	3,218,994.58	2,559,000.00
合计	9,066,528,696.30	9,067,374,273.62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太阳能电站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3,067,009.81	4,523,100,044.38	46,548,203.04	247,755,018.77	3,681,843,129.42	10,802,313,40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314,270.06	1,616,025,790.92	20,100,182.34	42,707,282.07	83,001,922.15	2,770,149,447.5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太阳能电站	合计
购置	48,413,543.02	423,267,076.15	20,100,182.34	37,165,627.98	45,075,695.40	574,022,124.89
在建工程转入	959,900,727.04	1,192,758,714.77	---	5,541,654.09	37,926,226.75	2,196,127,322.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20,132.13	222,711,815.16	1,860,889.01	3,562,944.34	1,895,404,614.51	2,136,260,395.15
处置或报废	2,231,351.50	207,002,126.88	1,644,452.81	2,386,434.57	763,699,311.54	976,963,677.30
处置子公司	10,488,780.63	15,709,688.28	216,436.20	1,176,509.77	1,131,705,302.97	1,159,296,717.85
4. 期末余额	3,298,661,147.74	5,916,414,020.14	64,787,496.37	286,899,356.50	1,869,440,437.06	11,436,202,457.81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9,400,197.38	674,081,485.90	20,947,623.47	128,935,263.28	455,859,149.93	1,599,223,71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631,200.15	602,376,558.61	10,621,152.03	32,153,288.95	158,132,559.12	934,914,758.86
本期计提	131,631,200.15	602,376,558.61	10,621,152.03	32,153,288.95	158,132,559.12	934,914,75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68,819.15	103,136,059.11	1,646,548.51	1,996,556.19	231,379,366.53	351,427,349.49
处置或报废	10,009,534.52	99,910,685.83	1,314,152.56	1,426,172.18	82,516,742.68	195,177,287.77
处置子公司	3,259,284.63	3,221,668.46	205,614.39	350,575.97	148,862,623.85	155,899,767.30
其他减少	---	3,704.82	126,781.56	219,808.04	---	350,294.42
4. 期末余额	437,762,578.38	1,173,321,985.40	29,922,226.99	159,091,996.04	382,612,342.52	2,182,711,129.3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643,934.90	63,839,525.55	---	13,151.42	70,777,799.97	138,274,411.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204.95	51,566,303.84	99,095.84	154,610.29	---	51,907,214.92
本期计提	87,204.95	51,566,303.84	99,095.84	154,610.29	---	51,907,21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3,731,139.85	115,405,829.39	99,095.84	167,761.71	70,777,799.97	190,181,626.76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57,167,429.51	4,627,686,205.35	34,766,173.54	127,639,598.75	1,416,050,294.57	9,063,309,701.72
2. 期初账面价值	1,980,022,877.53	3,785,179,032.93	25,600,579.57	118,806,604.07	3,155,206,179.52	9,064,815,273.62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81,483,232.26	187,524,824.31	44,798,194.70	349,160,213.25	车间技术改造, 暂时闲置
电子设备及其他	778,459.03	627,024.56	0.00	151,434.47	车间技术改造, 暂时闲置
合计	582,261,691.29	188,151,848.87	44,798,194.70	349,311,647.72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999,749,834.11	370,127,878.81	51896355.93	1,577,725,599.37
电子设备	244,655.84	125,285.34	-	119,370.50
太阳能电站	56,945,599.90	8,161,397.06	39,035.18	48,745,167.66
合计	2,056,940,089.85	378,414,561.21	51,935,391.11	1,626,590,137.53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83,084,772.5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83,084,772.51	

注释16.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04,628,995.57	1,710,011,485.98
工程物资	90,137,614.80	1,449,186.26
合计	1,494,766,610.37	1,711,460,672.24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能电站项目	738,617,931.41	---	738,617,931.41	705,340,630.20	---	705,340,630.20
待安装设备	261,493,855.11	9,679,879.34	251,813,975.77	405,713,302.10	9,679,879.34	396,033,422.76
厂房	335,658,504.63	---	335,658,504.63	545,554,430.70	---	545,554,430.70
其他	78,827,562.10	288,978.34	78,538,583.76	63,083,002.32	---	63,083,002.32
合计	1,414,597,853.25	9,968,857.68	1,404,628,995.57	1,719,691,365.32	9,679,879.34	1,710,011,485.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包头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工业硅（1期）	---	64,328,367.14		---	64,328,367.14
固阳基地组件项目	---	360,725,906.81	136,771,919.05	---	223,953,987.76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5GW N 型超低碳高效异质结电池与 10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	67,495,103.73	---	---	67,495,103.73
金坛二期电池组件项目	---	138,232,428.06			138,232,428.06
义乌基地-2#、3#宿舍楼	50,301,405.87	5,077,456.88	55,378,862.75	---	---
Mexico Canatlan 114MW	726,493,932.99	14,894,409.34	---	---	741,388,342.33
马来电池组件项目	455,265,672.73	335,925,329.76	791,191,002.49	---	---
安徽基地机器设备	347,330,274.16	65,507,318.89	406,134,704.17	---	6,702,888.88
合计	1,579,391,285.75	1,052,186,320.61	1,389,476,488.46	---	1,242,101,117.9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包头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工业硅（1期）	101,879.81	6.00	6.00	---	---	---	自有资金
固阳基地组件项目	73,441.66	49.00	70.00	---	---	---	自有资金
5GW N 型超低碳高效异质结电池与 10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740,108.03	1.00	1.00	13,970,777.65	13,970,777.65	---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金融机构借款
金坛二期电池组件项目	528,000.00	3.00	15.00			---	自有资金、借款
义乌基地-2#、3#宿舍楼	5,738.81	96.59	100.00	---	---	---	自有资金
Mexico Canatlan 114MW	76,051.70	97.49	100.00	10,518,460.33	---	---	自有资金、关联方借款
马来电池组件项目	78,000.00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关联方借款
安徽基地机器设备	202,148.00	75.00	98.00	---	---		
合计	---	---	---	24,489,237.98	13,970,777.65	---	---

（二）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90,137,614.80	---	90,137,614.80	1,449,186.26	---	1,449,186.26
合计	90,137,614.80	---	90,137,614.80	1,449,186.26	---	1,449,186.26

注释17.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239,673.81	552,427.15	255,283,427.06	614,075,52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291,876.73	---	14,007,582.02	208,299,458.75
重分类	885,390.15	---	---	885,390.15
租赁	193,232,443.60	---	11,696,032.00	204,928,475.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股东投入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4,042.98	---	407,018.02	581,061.00
其他增加	---	---	1,904,532.00	1,904,53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1,296,631.41	---	63,695,974.63	244,992,606.04
租赁到期	1,409,657.56	---	23,467,982.98	24,877,640.54
处置子公司	---	---	25,313,685.42	25,313,685.42
其他减少	179,886,973.85	---	14,914,306.23	194,801,280.08
4. 期末余额	371,234,919.13	552,427.15	205,595,034.45	577,382,380.7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545,334.19	92,784.41	7,442,925.09	31,081,04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67,432.30	112,951.68	5,470,800.97	55,851,184.95
重分类	295,130.05	---	---	295,130.05
本期计提	49,972,302.25	112,951.68	5,437,154.52	55,522,408.45
其他增加	---	---	33,646.45	33,646.45
3. 本期减少金额	44,035,188.40	---	3,382,089.04	47,417,277.44
租赁到期	534,987.69	---	977,832.63	1,512,820.32
处置子公司	---	---	1,637,524.73	1,637,524.73
其他减少	43,500,200.71	---	766,731.68	44,266,932.39
4. 期末余额	29,777,578.09	205,736.09	9,531,637.02	39,514,951.2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1,457,341.04	346,691.06	196,063,397.43	537,867,429.53
2. 期初账面价值	334,694,339.62	459,642.74	247,840,501.97	582,994,484.33

注释18.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7,776,956.72	2,541,628.39	40,297,005.24	378,562.86	38,336,767.04	789,330,92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211,579.28	---	17,627,103.51	15,075.25	7,170,750.00	356,024,508.04
购置	331,211,579.28	---	17,627,103.51	15,075.25	7,170,750.00	356,024,508.04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其他原因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73,847,740.67	---	6,793,999.89	---	---	80,641,740.56
处置	38,470,500.00	---	6,793,999.89	---	---	45,264,499.89
其他原因减少	35,377,240.67	---	---	---	---	35,377,240.67
4. 期末余额	965,140,795.33	2,541,628.39	51,130,108.86	393,638.11	45,507,517.04	1,064,713,687.73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124,747.83	839,228.87	7,370,541.51	67,457.11	1,639,597.92	67,041,573.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12,790.28	507,338.59	5,848,442.90	58,525.11	1,083,612.54	43,510,709.42
本期计提	34,350,368.61	507,338.59	5,848,442.90	58,525.11	1,083,612.54	41,848,287.75
其他原因增加	1,662,421.67	---	---	---	---	1,662,421.67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00,662.28	---	1,316,598.12	---	---	32,717,260.40
处置	31,400,662.28	---	1,316,598.12	---	---	32,717,260.40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61,736,875.83	1,346,567.46	11,902,386.29	125,982.22	2,723,210.46	77,835,022.2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36,617,835.81	36,617,83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36,617,835.81	36,617,835.81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3,403,919.50	1,195,060.93	39,227,722.57	267,655.89	6,166,470.77	950,260,829.66
2. 期初账面价值	650,652,208.89	1,702,399.52	32,926,463.73	311,105.75	79,333.31	685,671,511.20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乌海日升土地使用权	11,937,159.31	集团计划变更，原投资计划暂停
合计	11,937,159.31	

注释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资产减值准备	1,115,391,151.29	278,338,509.70	1,077,811,204.13	274,884,690.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9,565,026.30	49,891,256.58	171,216,872.47	48,481,604.46
预计负债	---	---	4,079,452.89	666,385.18
公允价值变动	57,655,286.21	13,940,599.89	2,953,261.54	585,202.23
税前可弥补亏损	1,173,665,698.96	282,160,951.82	896,648,159.61	215,316,072.11
递延收益影响	147,103,186.13	31,816,542.79	102,007,625.35	16,869,193.13
合计	2,693,380,348.89	656,147,860.78	2,254,716,575.99	556,803,147.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304,990.32	1,576,247.58	6,490,886.87	1,622,721.72
公允价值变动	52,432,589.34	13,235,669.85	835,892,365.65	29,603,094.75
成本法转权益法公允价值调整	223,252,526.86	55,813,131.72	223,252,526.86	55,813,131.7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24,370,614.40	3,655,592.16	---	---
合计	306,360,720.92	74,280,641.31	1,065,635,779.38	87,038,948.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560,000.00	50,560,000.00
未弥补亏损	1,379,405,539.48	1,407,982,602.83
预计负债	3,101,705.07	---
合计	1,433,067,244.55	1,458,542,602.8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2023	29,491,357.55
2024	151,977,878.95
2025	89,102,750.68
2026	418,848,868.98
2027	217,711,668.28

年份	期末余额
2028 及以后	472,273,015.04
合计	1,379,405,539.48

注释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类款项	996,978,975.58	---	996,978,975.58	319,199,344.54	---	319,199,344.54
合计	996,978,975.58	---	996,978,975.58	319,199,344.54	---	319,199,344.54

注释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9,934,366.10	548,000,000.00
抵押借款	639,146,000.00	499,970,000.00
保证借款	784,416,189.53	836,930,648.08
信用借款	2,206,858,580.15	1,905,721,984.90
短期借款利息	16,020,982.31	4,388,244.04
合计	4,256,376,118.09	3,795,010,877.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人民币	50,065,694.44	50,065,694.44	2022-2-16	2023-2-16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	人民币	50,052,777.78	50,052,777.78	2022-3-2	2023-3-2
信用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	5,005,555.56	5,005,555.56	2022-9-26	2023-6-27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滁州上海路支行	人民币	100,010,694.44	100,010,694.44	2022-12-30	2023-12-27
质押借款	工行金坛支行贸易融资	人民币	50,011,111.11	50,011,111.11	2022-8-25	2023-2-21
信用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坛支行	人民币	10,018,361.58	10,018,361.58	2022-5-31	2023-5-31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保证借款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美元	20,000,000.00	139,292,000.00	2022-7-7	2023-7-6
保证借款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欧元	1,293,647.84	9,602,618.55	2022-10-26	2023-2-16
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人民币	10,521,570.98	10,521,570.98	2022-6-28	2023-6-28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7-29	2023-7-28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2-11-4	2023-11-3
保证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人民币	90,000,000.00	90,000,000.00	2022-11-8	2023-11-6
保证借款	上海浦发银行义乌分行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2-6-29	2023-1-4
保证借款	上海浦发银行义乌分行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2-9-29	2023-9-8
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28,620,000.00	28,620,000.00	2022-6-16	2023-6-16
保证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21,380,000.00	21,380,000.00	2022-6-28	2023-6-28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11-29	2023-11-28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宁海支行	人民币	90,000,000.00	90,000,000.00	2022-6-29	2023-6-23
质押借款	兴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69,000,000.00	69,000,000.00	2022-5-30	2023-5-27
质押借款	兴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19,000,000.00	19,000,000.00	2022-6-6	2023-6-2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1-17	2023-1-16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57,000,000.00	57,000,000.00	2022-1-21	2023-1-2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22-1-25	2023-1-18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31,000,000.00	31,000,000.00	2022-2-23	2023-2-22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2-25	2023-2-23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22-2-24	2023-2-24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65,000,000.00	65,000,000.00	2022-2-28	2023-3-28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73,000,000.00	73,000,000.00	2022-3-9	2023-3-8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2-3-11	2023-3-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3-28	2023-3-28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3-28	2023-3-28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4-2	2023-3-31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4-8	2023-4-8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46,000,000.00	46,000,000.00	2022-4-8	2023-4-7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4-22	2023-4-21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5-13	2023-5-12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5-18	2023-5-17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022-5-20	2023-5-19
抵押借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5-31	2023-5-30
抵押借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39,000,000.00	39,000,000.00	2022-6-16	2023-6-16
抵押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4,000,000.00	14,000,000.00	2022-6-17	2023-6-16
抵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人民币	27,000,000.00	27,000,000.00	2022-6-29	2023-6-26
抵押借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95,000,000.00	95,000,000.00	2022-7-1	2023-7-1
抵押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人民币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022-7-8	2023-7-7
保证借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7-21	2023-7-21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7-27	2023-7-27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7-29	2023-7-2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22-7-29	2023-7-29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22-8-10	2023-2-7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22-9-21	2023-9-2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2-10-26	2023-4-26
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1,500,000.00	11,500,000.00	2022-10-26	2023-10-26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22-11-10	2023-4-24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95,000,000.00	95,000,000.00	2022-11-30	2023-11-29
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人民币	35,000,000.00	35,000,000.00	2022-11-30	2023-11-25
质押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人民币	15,420,000.00	15,420,000.00	2022-12-16	2023-6-14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ccs业务	人民币	68,029,500.00	68,029,500.00	2022-2-9	2023-2-9
抵押借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美元	10,000,000.00	69,646,000.00	2022-1-27	2023-1-1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欧元	8,450,000.00	62,723,505.00	2022-7-29	2023-1-12
质押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美元	10,000,000.00	69,646,000.00	2022-8-9	2023-1-19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美元	7,300,000.00	50,841,580.00	2022-9-2	2023-2-15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ccs业务	欧元	12,619,865.06	93,675,996.35	2022-1-18	2023-1-19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E信通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5-30	2023-5-27

借款分类	贷款银行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E信通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5-30	2023-5-27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6-28	2023-6-27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8,000,000.00	28,000,000.00	2022-6-28	2023-6-27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7-18	2023-7-14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2-7-18	2023-7-14
信用借款	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22-9-28	2023-9-27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E信通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9-30	2023-9-28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E信通	人民币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2-9-30	2023-9-28
质押借款	未到期商业汇票贴现	人民币	55,000,000.00	55,000,000.00	---	---
质押借款	未到期债权保理	人民币	8,292,169.99	8,292,169.99	---	---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	人民币	88,000,000.00	88,000,000.00	2022-7-1	2023-6-15
信用借款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人民币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22-2-10	2023-2-6
合计			3,814,590,948.78	4,240,355,135.78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注释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278,934.88	317,261,746.00	238,011,139.83	92,529,541.05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13,278,934.88	317,261,746.00	238,011,139.83	92,529,541.05
其他	---	---	---	---
合计	13,278,934.88	317,261,746.00	238,011,139.83	92,529,541.05

注释23.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95,229,283.65	4,684,273,475.16
商业承兑汇票	573,668,012.27	522,136,848.70
合计	7,668,897,295.92	5,206,410,323.86

注释2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采购款	4,058,777,664.88	3,398,062,047.62
应付 EPC 款	55,071,831.58	13,796,332.43
设备采购款	1,466,421,994.95	1,342,809,141.58
应付工程款	306,451,858.60	421,376,658.76
合计	5,886,723,350.01	5,176,044,180.39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广东科隆威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3,410,928.19	合同约定付款期内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69,446,491.64	合同约定付款期内
合计	172,857,419.83	

注释2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一般货款	647,371.69	2,969,789.18
预收租赁款	10,140,517.52	644,277.81
合计	10,787,889.21	3,614,066.99

注释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一般货款	3,407,938,312.39	1,152,520,976.43
预收电站相关款项	26,362,040.77	9,518,009.27
合计	3,434,300,353.16	1,162,038,985.70

注释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9,604,245.32	1,065,427,015.78	1,037,320,459.90	117,710,801.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78,815.57	42,655,056.58	42,522,418.15	1,411,454.00
辞退福利	---	3,759,970.06	3,759,970.06	---
合计	90,883,060.89	1,111,842,042.42	1,083,602,848.11	119,122,255.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735,056.31	931,615,497.97	904,926,631.33	112,423,922.95
职工福利费	---	79,325,980.26	79,325,980.26	---
社会保险费	291,498.66	30,891,522.26	30,477,552.39	705,468.5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77,582.59	28,606,729.66	28,215,883.17	668,429.08
工伤保险费	13,859.59	2,012,417.30	1,989,856.54	36,420.35
生育保险费	56.48	272,375.30	271,812.68	619.10
住房公积金	430,564.37	16,523,256.33	16,420,442.34	533,378.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38,758.33	6,637,587.40	5,254,037.02	4,022,308.71
其他短期薪酬	508,367.65	433,171.56	915,816.56	25,722.65
合计	89,604,245.32	1,065,427,015.78	1,037,320,459.90	117,710,801.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65,809.89	41,315,210.93	41,206,377.80	1,374,643.02
失业保险费	13,005.68	1,339,845.65	1,316,040.35	36,810.98
合计	1,278,815.57	42,655,056.58	42,522,418.15	1,411,454.00

注释2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9,703,624.35	55,782,117.37
企业所得税	98,983,939.68	198,620,788.52
印花税	11,578,251.70	1,938,712.68
个人所得税	6,376,905.31	5,151,941.37
水利建设基金	1,274,479.26	---
残疾人保障基金	446,836.00	821,30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7,027.24	537,891.46
教育费附加	633,213.81	247,527.77
地方教育附加	422,142.55	2,202,463.55
房产税	8,346,929.49	6,129,557.22
土地使用税	3,546,369.90	2,272,237.03
其他	302,458.87	673,280.34
合计	274,252,178.16	274,377,825.06

注释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85,916,314.11	230,432,857.12
合计	785,916,314.11	230,432,857.12

(一)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0,815,879.20	26,740,483.48
未付股权收购款	6,801,794.58	21,732,667.05
融资租赁保证金	5,928,400.00	11,835,192.00
非关联方往来款	672,561,517.36	157,833,033.88
其他	39,808,722.97	12,291,480.71
合计	785,916,314.11	230,432,857.1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释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5,798,980.22	261,503,483.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83,316,840.72	394,401,246.6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694,417.48	10,289,562.5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228,412.76	54,178,566.14
合计	1,056,038,651.18	720,372,858.99

注释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贴现或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658,611,178.40	---
预收账款中税金重分类	128,230,036.73	86,270,660.64
合计	786,841,215.13	86,270,660.64

注释32.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30,320,000.00	127,000,000.00
保证借款	1,719,757,631.17	1,141,072,213.00
信用借款	110,841,752.52	132,218,780.20
质押借款	259,259,000.00	634,096,426.04
长期借款利息	8,457,088.82	10,289,562.5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5,798,980.22	261,503,483.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694,417.48	10,289,562.52
合计	2,121,142,074.81	1,772,883,935.56

长期借款说明：

贷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明光路支行	2021-9-9	2027-8-15	人民币	372,000,000.00	372,000,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明光路支行	2021-10-15	2027-8-15	人民币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保证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21-9-8	2027-8-30	人民币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保证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21-10-15	2027-8-15	人民币	72,000,000.00	72,000,000.00	保证借款
Infradebt Debt Service	2021-8-25	2026-8-25	澳元	55,000,000.00	259,259,000.00	质押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2012-4-17	2024-1-2	欧元	2,266,660.00	16,825,190.51	信用借款
Sky Capital Europe	2018-11-20	2023-12-31	欧元	950,000.00	7,051,755.00	信用借款
Banco santander	2020-4-8	2025-4-8	欧元	468,988.78	3,481,256.82	信用借款

贷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原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	2022-5-27	2028-4-14	美元	41,891,512.96	291,757,631.17	保证借款
Banco Santander	2020-12-7	2025-12-7	欧元	469,297.74	3,483,550.19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020-3-26	2025-3-20	人民币	155,520,000.00	155,520,000.00	抵押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020-3-27	2025-3-20	人民币	64,800,000.00	64,8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22-12-19	2024-1-18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交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2022-12-16	2025-6-21	人民币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交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2019-6-26	2023-12-20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交通银行宁波宁海支行	2020-3-17	2023-6-20	人民币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2020-9-17	2023-9-16	人民币	8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2022-12-9	2025-11-28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2022-12-9	2024-1-8	人民币	28,000,000.00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2022-12-27	2029-12-27	人民币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长期借款利息					8,457,088.82	
合计				1,939,366,459.48	2,428,635,472.51	---

注释33.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39,139,515.14	330,213,189.54
机器设备	19,893,789.07	25,000,000.00
运输工具	456,353.30	458,983.30
土地使用权	69,761,193.83	141,643,883.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228,412.76	54,178,566.14
合计	364,022,438.58	443,137,490.42

注释34.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46,728,525.37	704,190,515.04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646,728,525.37	704,190,515.04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一)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30,045,366.09	1,098,591,761.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83,316,840.72	394,401,246.65
合计	646,728,525.37	704,190,515.04

注释35.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251,705.07	544,672.48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3,534,780.41	---
履约义务	850,000.00	---	---
合计	3,101,705.07	4,079,452.89	---

未决诉讼确认预计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注释36.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52,991,891.48	47,510,000.00	19,919,124.13	280,582,767.35	详见表 1
未确认融资收益	---	---	---	---	---
合计	252,991,891.48	47,510,000.00	19,919,124.13	280,582,767.35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注)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5GW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项目	41,666,666.60	--	--	5,000,000.04	--	--	36,666,666.56	与资产相关
东方日升首次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并正式开工建设后贷款贴息补助	9,847,858.75	--	--	516,045.00	--	--	9,331,813.75	与资产相关
东方日升 5GW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项目机械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第一批设备补助	24,224,455.03	--	--	2,618,859.96	--	--	21,605,595.07	与资产相关
东方日升 5GW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项目 2020.12.21-2021.6.21 贷款贴息补助	10,588,151.79	--	--	538,380.60	--	--	10,049,771.19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专项发展资金	32,397,925.36	--	--	3,801,037.30	--	--	28,596,888.06	与资产相关
与土地资产投入相关补助	61,595,422.65	--	--	1,312,868.69	--	--	60,282,553.96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4,416,666.63	--	--	500,000.00	--	--	3,916,666.63	与资产相关
重大项目设备投入奖励资金（与设备相关）	5,708,911.75	--	--	698,611.80	--	--	5,010,299.95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切块资金	1,715,339.74	--	--	234,660.24	--	--	1,480,679.50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项目	500,000.00	--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0.5MW 太阳能光伏发电示范项目(金太阳)	10,829,875.00	--	--	1,016,499.96	--	--	9,813,375.0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GW 高效电池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850,618.18	--	--	606,327.24	--	--	4,244,290.9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补助	33,250,000.00	--	--	1,749,999.97	--	--	31,500,000.03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组件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11,400,000.00	--	--	1,200,000.00	--	--	10,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投资专项补充资金	--	46,000,000.00	--	--	--	--	4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宁海县经信局 2022 年度市“246”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	--	1,510,000.00	--	125,833.33	--	--	1,384,1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991,891.48	47,510,000.00	--	19,919,124.13	--	--	280,582,767.35	

注释3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1,359,941.00	---	---	---	-9,485,035.00	-9,485,035.00	891,874,906.00

股本变动的说明：

其他系本期注销库存股 9,485,035 股。

注释3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32,250,172.97	---	62,921,115.14	5,069,329,057.83
其他资本公积	21,467,342.25	82,255,673.10	---	103,723,015.35
合计	5,153,717,515.22	82,255,673.10	62,921,115.14	5,173,052,073.18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本期减少系本期注销库存股 9,485,035 股，减少相应的资本公积 62,921,115.14 元；

(2) 本期增加系联营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增加资本公积 82,255,673.10 元。

注释39.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72,406,150.14	---	72,406,150.14	---
合计	72,406,150.14	---	72,406,150.14	---

库存股情况说明：

本期减少系本期注销库存股 9,485,035 股。

注释4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减：套期储备转入相关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9,304.86	-5,141,899.88				-1,285,474.97	-3,353,547.10	-502,877.81		-7,261,698.10	808,846.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8,151.00	-5,141,899.88				-1,285,474.97	-3,353,547.10	-502,877.81		-7,261,698.10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其他	808,846.14										808,846.1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44,578.64	-77,487,399.61					-76,725,823.11	-761,576.50			-70,181,244.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39,696.22					39,696.22				39,696.22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544,578.64	-77,527,095.83					-76,765,519.33	-761,576.50			-70,220,940.69
7.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处置收益	---										
8.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45,273.78	-82,629,299.49	---	---	---	-1,285,474.97	-80,079,370.21	-1,264,454.31		-7,261,698.10	-69,372,398.33

注释4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0,295,708.27	27,477,176.33		277,772,884.60
合计	250,295,708.27	27,477,176.33		277,772,884.60

盈余公积说明：

本期增加系本期计提盈余公积 27,477,176.33 元。

注释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3,219,727.0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43,219,727.0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4,682,017.11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477,176.33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62,113,016.4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98,311,551.41	---

注释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59,925,933.22	25,248,738,603.24	17,874,424,986.51	16,764,439,922.08
其他业务	1,124,797,180.46	993,659,764.40	956,299,194.61	821,834,031.66
合计	29,384,723,113.68	26,242,398,367.64	18,830,724,181.12	17,586,273,953.7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24,126,357,581.60	22,915,490,752.41	13,209,328,988.96	13,059,701,300.17
多晶硅	1,906,269,870.30	705,639,537.17	671,586,292.79	511,796,921.40
太阳能电站 EPC 与转让	380,088,256.20	299,796,738.25	1,176,440,027.15	1,057,362,572.75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伏电站电费收入	399,580,776.83	177,836,468.62	766,489,295.12	412,650,190.38
灯具、储能系统及辅助 光伏产品	1,447,629,448.29	1,149,975,106.79	2,050,580,382.49	1,722,928,937.38
合计	28,259,925,933.22	25,248,738,603.24	17,874,424,986.51	16,764,439,922.08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履约义务均为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一部分，本集团预计将于未来一年内全部确认收入。

注释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43,693.82	3,647,601.23
教育费附加	5,369,538.35	2,143,341.60
水利建设基金	8,864,009.13	2,862,563.75
残疾人保障基金	839,660.58	413,246.42
房产税	15,960,213.90	14,634,879.03
土地使用税	7,522,347.79	7,412,245.14
印花税	29,421,432.70	17,092,988.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79,384.23	1,389,678.61
其他税费	1,426,205.21	518,050.12
合计	81,826,485.71	50,114,594.16

注释4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展览广告费	18,101,176.22	21,120,341.64
保险费	2,849,384.59	1,202,236.77
佣金	53,228,661.46	27,166,309.16
职工薪酬	83,926,285.86	101,659,137.99
交通差旅费	19,617,614.27	12,002,425.43
咨询服务费	46,262,696.35	46,309,591.27
业务招待费	6,404,649.86	4,274,830.31
办公费	2,289,262.15	1,215,665.4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台费用	4,724,546.57	
仓储费	11,837,672.23	
其他	29,016,555.18	13,645,151.44
合计	278,258,504.74	228,595,689.47

注释4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9,011,212.83	354,840,947.58
折旧费	185,446,804.04	138,588,549.40
租赁费	12,388,129.97	11,296,538.59
招待费	24,917,195.70	12,468,255.95
咨询服务费	96,267,420.68	82,285,247.45
诉讼费	5,159,481.64	1,782,424.75
差旅费	16,017,858.23	12,757,364.99
电站维护费	2,157,218.95	573,518.31
财产保险费	57,297,314.59	28,719,510.12
维修费	24,099,943.76	18,012,038.74
办公费	58,539,406.15	42,235,041.12
其他	70,049,840.89	43,656,258.14
合计	1,001,351,827.43	747,215,695.14

注释4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05,409,553.67	163,014,341.53
直接投入	513,211,863.16	627,891,178.16
折旧与摊销	43,975,950.90	25,255,980.25
设计费	17,439,925.11	19,664,145.23
其他费用	21,356,257.52	24,152,724.61
合计	801,393,550.36	859,978,369.78

注释4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4,830,699.61	399,383,288.4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94,936,151.05	39,149,294.18
汇兑损益	-404,196,369.25	216,436,842.72
其他（银行手续费等）	61,274,939.52	48,824,125.03
合计	-73,026,881.17	625,494,961.98

注释4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489,524.65	109,781,590.41
个税返还	772,474.16	836,923.79
增值税加计抵减	8,580.85	---
合计	129,270,579.66	110,618,514.2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厂房租赁补贴 21/8/1-22/7/31	46,713,788.40	与收益相关
地方综合贡献奖励	20,043,399.65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补助 5000 万元	5,0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科学技术局 2020 年重大攻关专项资金补助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专项发展资金（与设备相关）	3,534,277.99	与资产相关
第一批设备补助 2618.86	2,618,859.96	与资产相关
留工补贴	2,229,5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产值突破补助	2,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 宁波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走出去扶持资金[宁商务 2022 19 号]	1,911,5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外经贸专项资金（政府补助）	1,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理财政直接支付批量业务过渡户宁波市公平贸易专项资金	1,853,2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补助[2022]43 号	1,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补助 3500 万	1,749,999.97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宁海县外经贸专项资金（政府补助）	1,6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中信保保费市级补贴	1,52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发展资金	1,312,868.69	与资产相关
5GW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基地项目创新补助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工作经费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MW 项目工程补贴收入摊销	1,016,499.96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国家“驰名商标” (行政认定)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助	876,434.16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专项资金 宁科 [2022]25 号	8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大优强培育企业补助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共产党宁海县委员会组织部团队 2022 年度 3315 计划市级 赞助经费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绿色制造专项补助资 金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项目设备投入奖励资金	698,611.80	与资产相关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奖金	6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经信局技改费用摊销	606,327.24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574,224.69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补助 10767611.99 元	538,380.60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 局本级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 技能提升行动资金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补助 1032.09 万元	516,045.00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宁波市重点工业新产 品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市监局驰名商标项目 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与设备相关)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补贴 宁商务[2022]30 号	448,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外国专家年薪补助 (政府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补贴	390,277.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 宁商务[2022]14 号	362,7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质量强区政策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外国专家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商务局扶持资金专户宁海县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政 府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专项发展资金 (与厂房相关)	266,759.31	与资产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绿色设计产品资金补 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专项补助金 宁经 信绿色[2022]31 号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切块资金	234,660.2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05,800.00	与收益相关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高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知识产权战略资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县级高层次创新人才团队项目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季度产值达标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海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财政零余额账户宁海县经信局 2022 年度市“246”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补助	125,833.33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4,382,076.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489,524.65	—

注释50.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238,790.36	221,074,126.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5,385,379.12	1,348,342,79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38,581.92	-2,852,187.3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13,553.67	-12,674,351.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155,254.04	1,634,412.87
卖出看涨期权的投资收益	-11,695,066.85	63,884,048.98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24,541.66	-23,296,977.18
合计	318,733,926.58	1,596,111,870.80

注释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231,551.05	96,960,336.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723,980.56	7,266,918.76
合计	-226,955,531.61	104,227,255.07

注释5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1,594,946.23	-258,516,062.69
合计	-41,594,946.23	-258,516,062.69

注释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04,690,555.85	-26,111,369.7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1,907,214.92	-88,828,491.0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88,978.34	---
合计	-256,886,749.11	-114,939,860.78

注释5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4,394,768.74	-18,161,690.4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02,835.40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4,668,533.4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916,577.75	
合计	123,282,715.36	-18,161,690.43

注释5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41,423.29	---	141,423.29
违约赔偿收入	19,102,684.85	14,233,400.87	19,102,684.85
保险赔偿利得	834,589.56	7,351,640.92	834,589.56
其他	5,992,316.96	10,937,531.39	5,992,316.96
合计	26,071,014.66	32,522,573.18	26,071,014.66

注释5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663,429.66	1,655,272.00	4,663,429.66
非常损失	1,026,333.98	49,101,255.79	1,026,333.9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27,993.13	801,265.04	927,993.13
滞纳金	2,627,147.93	2,900,498.87	2,627,147.93
违约支出	40,853,356.58	53,633,299.00	40,853,356.58
火灾损失		49,167,327.58	
其他	1,319,833.01	3,319,807.97	1,319,833.01
合计	51,418,094.29	160,578,726.25	51,418,094.29

注释5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2,796,722.39	52,994,204.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557,552.19	-13,757,126.30
合计	117,239,170.20	39,237,078.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3,024,173.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8,256,043.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369,319.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58,997.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487,320.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41,492.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212,337.3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302,748.0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4,711,583.68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7,139,550.13
所得税费用	117,239,170.20

注释5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财政补贴	160,710,883.02	202,277,230.48
利息收入	94,936,151.05	51,442,126.98
往来款项等	2,162,245,647.47	1,200,015,960.42
合计	2,417,892,681.54	1,453,735,317.8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604,270,083.02	637,704,278.97
往来性支出	1,687,205,490.69	532,674,993.73
合计	2,291,475,573.71	1,170,379,272.7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保证金退回	7,289,650,269.56	5,398,569,913.54
合计	7,289,650,269.56	5,398,569,913.54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	8,704,004,009.54	6,101,346,594.50
其他	16,551,509.29	25,376,272.71
合计	8,720,555,518.83	6,126,722,867.21

注释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5,785,003.79	-14,902,288.42
加：信用减值损失	41,594,946.23	258,516,062.69
资产减值准备	256,886,749.11	114,939,860.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4,914,758.86	766,575,752.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522,408.45	36,270,274.05
无形资产摊销	41,848,287.75	19,219,588.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819,352.46	10,000,32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282,715.36	18,161,690.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7,993.13	49,968,592.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955,531.61	-104,227,255.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948,232.37	456,737,13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8,733,926.58	-1,596,111,87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344,713.66	-190,088,29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58,306.88	-48,856,636.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0,475,193.61	-1,446,019,615.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121,344.95	825,128,93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75,498,300.17	1,445,727,845.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985,362.89	601,040,111.2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91,105,456.85	2,075,880,832.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75,880,832.87	2,627,554,649.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5,224,623.98	-551,673,817.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浙江廷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21,636,555.19
其中：Meet ONE-S0 S.r. L	10,290,010.17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0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KPM-Delta LLP	153,313,665.02
Yukses 50 LLP	225,732,880.00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3,350,396.79
其中：Meet ONE-S0 S.r. L	771,836.13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33,515.63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916,056.19
KPM-Delta LLP	40,507,661.06
Yukses 50 LLP	48,934,630.50

项目	本期金额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7,486,697.28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2,933,195.3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71,219,353.7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91,105,456.85	2,075,880,832.87
其中：库存现金	676,861.12	300,753.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26,841,116.14	2,069,049,003.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3,587,479.59	6,531,076.28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1,105,456.85	2,075,880,832.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注释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54,678,854.71	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105,944,257.55	担保及质押
无形资产	359,576,044.79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771,208,749.49	质押
合计	8,891,407,906.54	---

注释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合计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4,845,054,928.33
其中：美元	205,253,722.27	6.9646	1,429,510,074.12
澳元	242,900,987.10	4.7138	1,144,986,672.99
欧元	261,431,109.49	7.4229	1,940,576,982.63
韩元	160,626,634.00	0.0055	883,446.49
墨西哥比索	43,695,078.74	0.3577	15,629,729.67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合计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马来西亚林吉特	57,799,749.96	1.5772	91,161,765.64
新加坡元	78,209.36	5.1831	405,366.93
越南盾	98,795,617,421.00	0.0003	29,638,685.23
坚戈	336,888,353.11	0.0151	5,087,014.13
印度卢比	14,053,116.64	0.0841	1,181,867.11
日元	1,197,266,282.00	0.0524	62,736,753.18
尼泊尔卢比	37,566,280.17	0.0526	1,975,986.34
英镑	14,443,080.89	8.3941	121,236,665.30
港币	10,567.54	0.8933	9,439.98
柬埔寨瑞尔	313,086.00	0.0017	532.25
加元	1,899.19	5.1385	9,758.99
菲律宾比索	8,670.00	0.125	1,083.75
泰铢	114,715.00	0.2014	23,103.60
应收账款（含应收款项融资）		——	2,428,554,113.77
其中：美元	121,876,081.40	6.9646	848,818,156.52
澳元	13,728,965.68	4.7138	64,715,598.42
欧元	202,329,861.24	7.4229	1,501,874,327.00
墨西哥比索	783,153.85	0.3577	280,134.13
马来西亚林吉特	569,891.84	1.5772	898,833.41
越南盾	11,643,063,296.00	0.0003	3,492,918.99
英镑	1,009,535.90	8.3941	8,474,145.30
其他应收款		——	407,983,895.68
其中：美元	9,607,200.00	6.9646	66,910,305.12
澳元	64,006,046.80	4.7138	301,711,703.41
欧元	4,166,888.27	7.4229	30,930,394.94
韩元	9,000,000.00	0.0055	49,500.00
墨西哥比索	3,120,993.66	0.3577	1,116,379.43
马来西亚林吉特	3,283,293.73	1.5772	5,178,410.87
越南盾	570,575,730.00	0.0003	171,172.72
坚戈	100,302,515.04	0.0151	1,514,567.98
印度卢比	1,588,371.15	0.0841	133,582.01
日元	3,482,700.00	0.0524	182,493.48
尼泊尔卢比	1,623,302.70	0.0526	85,385.72
短期借款		——	495,427,699.90
其中：美元	47,300,000.00	6.9646	329,425,580.00
欧元	22,363,512.90	7.4229	166,002,119.9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合计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	399,592,286.94
其中：美元	3,347,299.26	6.9646	23,312,600.41
澳元	112,286.96	4.7138	529,298.27
欧元	7,675,311.23	7.4229	56,973,067.76
墨西哥比索	12,859,207.77	0.3577	4,599,738.62
马来西亚林吉特	172,837,473.41	1.5772	272,599,263.06
越南盾	133,446,591,013.52	0.0003	40,033,977.30
坚戈	9,339,955.00	0.0151	141,033.32
乌克兰格里夫纳	1,085,739.66	0.1886	204,770.50
尼泊尔卢比	5,666,791.08	0.0526	298,073.21
英镑	107,273.50	8.3941	900,464.49
其他应付款		——	8,542,924.33
其中：美元	507,195.26	6.9646	3,532,412.11
澳元	88,433.11	4.7138	416,855.99
欧元	152,402.83	7.4229	1,131,270.97
韩元	12,316,424.90	0.0055	67,740.34
墨西哥比索	19,213.21	0.3577	6,872.57
马来西亚林吉特	473,125.04	1.5772	746,212.81
越南盾	2,386,380,367.47	0.0003	715,914.11
坚戈	124,715,173.60	0.0151	1,883,199.12
尼泊尔卢比	806,964.00	0.0526	42,446.3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	581,858,383.69
其中：美元	41,891,512.96	6.9646	291,757,631.17
澳元	55,000,000.00	4.7138	259,259,000.00
欧元	4,154,946.52	7.4229	30,841,752.52
租赁负债		——	58,818,501.47
其中：澳元	9,801,067.42	4.7138	46,200,271.60
欧元	526,277.31	7.4229	3,906,503.84
墨西哥比索	23,414,286.69	0.3577	8,375,290.35
越南盾	1,121,452,273.80	0.0003	336,435.68

注释6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7,510,000.00	19,919,124.13	详见附注六注释 3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8,570,400.52	108,570,400.52	详见附注六注释 4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41,423.29	141,423.29	详见附注六注释 55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额	备注
计入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24,408,183.34	24,408,183.34	详见附注六注释 48
合计	180,630,007.15	153,039,131.28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 称	股权取得 时点	股权取得成 本	股权取 得比例 (%)	股权取 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 期末被购 买方的 收入	购买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浙江廷华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2022 年 12 月 8 日	---	100.00 %	购买	2022 年 12 月 8 日	变更后工 商资料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浙江廷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浙江廷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	---
应收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	---
预付账款	---	---
存货	---	---

项目	浙江廷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减：借款	---	---
应付款项	---	---
其他应付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净资产	---	---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情况。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	出售	2022/4/15	丧失控制权	-5,393,967.30
KPM-Delta LLP	156,468,058.70	100%	出售	2022/6/30	丧失控制权	50,089,950.36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32,873,440.00	100%	出售	2022/9/30	丧失控制权	104,647,927.26
Meet-one s.r.l	8161.80	100%	出售	2022/2/22	丧失控制权	2,990,241.45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00%	出售	2022/6/23	丧失控制权	14,022,134.40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99,700,000.00	98.90%	减资	2022/12/30	丧失控制权	-10,713,681.90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不适用	
KPM-Delta LLP					不适用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不适用	
Meet-one s.r.l					不适用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浙江廷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并购
Quantum PV 07 S.R.L.	新设
Quantum PV 08 S.R.L.	新设
REPV STEADY 03 SUL	新设
REPV STEADY 04 SUL	新设
REPV STEADY 05 SUL	新设
REPV STEADY 06 SUL	新设
SYL Battery America Inc.	新设
SYL BATTERY HOLDING PTE. LTD.	新设
安徽云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市城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滁州鼎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滁州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包头)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包头)硅业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包头)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包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滁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滁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东方日升(宁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福建福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阜阳宇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抚州荣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广西昊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贵港昊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杭州永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金华新升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柳州昊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宁海县海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宁升新能源（梅州）有限公司	新设
宁夏东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泊头宇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青海光茂新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青海汇升新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衢州新升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汕头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肃宁宇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温州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丽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新能源（亳州）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新能源（梅州）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新能源（清远）有限公司	新设
甬升新能源（阳江）有限公司	新设
玉林昊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SYL BATTERY UK LIMITED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Meet ONE-SO S. r. L	处置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处置
KPM-Delta LLP	处置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处置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减资
BAKHMAL SOLAR LIGHT Limited	注销
FORISH SOLAR LIGHT Limited	注销
Inverell Land 1 Nominee Pty Ltd	注销
Inverell Land Trust	注销
Inverell Solar Farm 1 Nominee Pty Ltd	注销
Inverell Solar Farm Trust	注销

名称	变更原因
Risen Energy Vietnam Series PTE.LTD.	注销
YANGIOBOD SOLAR LIGHT Limited	注销
ZAFAROBOD SOLAR INK Limited	注销
当阳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富蕴日升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合肥核升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洪湖晨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锦州旭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十堰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团风鑫电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温州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仙桃润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永康易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榆林升辉绿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榆林升阳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Energy GmbH	德国	德国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郧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郧县	湖北郧县	农业	51.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电站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Energ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Mexico,S.A.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贸易、投资	70.00	---	投资设立
Risen Project ,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设计、建造、运营太阳能光伏电站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	销售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系列产品。	100.00	---	收购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偃师市	河南省偃师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收购
Risen Energy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组件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60.00	---	投资设立
点点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智能家居设备、太阳能光伏技术等研发	100.00	---	投资设立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锂离子电池(含聚合物)和电池模数(系数)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90.00	---	收购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新能源科技研发、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商务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海县	浙江省宁海县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	安徽省滁州	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组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本公司与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60.00%，根据投资协议，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参与被投资单位日常经营，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形：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EVA 薄膜生产	14.0438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60,473,673.24	
非流动资产	883,582,434.48	
资产合计	5,644,056,107.72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2,834,686,335.93
非流动负债	147,379,808.37
负债合计	2,982,066,144.3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61,989,963.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3,844,546.4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1,737,264.8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71,747,408.77
净利润	211,520,082.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1,520,082.6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70,312,247.81
非流动资产	669,266,340.01
资产合计	3,939,578,587.82
流动负债	2,035,639,100.46
非流动负债	78,749,723.04
负债合计	2,114,388,823.50
少数股东权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25,189,764.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2,698,596.46
调整事项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19,776,134.4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41,173,497.40
净利润	236,551,793.8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236,551,793.8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399,127.27	19,004,451.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3,533,333.00	-191,434.96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3,533,333.00	-191,434.96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

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898,103,434.39	3,141,645.13
应收账款	3,915,107,872.46	785,698,485.52
其他应收款	1,687,309,363.58	294,669,816.99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62,881,410.36	120,237.68
预计负债	3,101,705.07	—
合计	6,666,503,785.86	1,083,630,185.3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553,107.13 万元，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三/（一）。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美元和澳元）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途径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

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1,853,480.59			11,853,480.59
权益工具投资	63,983,907.64			63,983,907.64
应收款项融资	263,639,646.66			263,639,646.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282,800.00	28,282,800.00
资产合计	339,477,034.89		28,282,800.00	367,759,834.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2,529,541.05			92,529,541.05
负债合计	92,529,541.05			92,529,541.05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1)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远期外汇牌价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2) 在计量日以公开报价的股票价格确定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四）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是林海峰先生

名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公司任职
林海峰	263,147,261.00	29.50%	董事长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义乌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常州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布拖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Solar Stand Solutions LLC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浙江千钧日用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57,400,838.48	266,016,979.43
义乌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09,931,929.86	---
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883.19	---
合计	——	667,335,651.53	266,016,979.43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	---	451,828.37
浙江千钧日用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368,220.23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5,852.49	---
常州市金坛景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电站运维服务	6,415.09	---
常州永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电站运维服务	8,492.70	---
合计	——	90,760.28	820,048.60

4. 关联托管情况：无

5. 关联承包情况：无

6. 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451,828.37
浙江千钧日用品有限公司	---	368,220.23
合计	---	820,048.60

7. 关联担保情况：关联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一）重要承诺事项。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3,667,879.26	---	---	---
应收账款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33.60	1,451.68	---	---
长期应收款					
	镇江市美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1,792,410.26	---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52,109,506.79	120,709,803.11
	常州斯威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58.00	
	义乌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80,588,140.31	

10. 关联方承诺情况：无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根据《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不超过 20,982.5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 20,982.50 万份。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为 7.63 元/股，拟认购股份数合计 27,500,000，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3.05%。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177,708,041 元，实际认购份额为 177,708,041 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份额上限。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况。

因本年度不满足解锁条件，公司本年度未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

(二)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 2019 年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3) 本公司 2021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5) 本公司 2020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6) 本公司 2011 年与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RisenSky Solar Energy S.à.r.l 提供不超过欧元 1,4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欧元 0 万元；按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7) 本公司 2017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22.85 万元；

(8) 本公司 2021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3,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0)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63.56 万元；

(11)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26.32 万元；

(12) 本公司 2018 年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3) 本公司 2018 年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6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4) 本公司 2020 年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1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5) 本公司 2020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

(16) 本公司 2019 年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池州瑞升能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7) 本公司 2019 年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池州市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8) 本公司 2019 年与 EUROPEAN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YUKSES 50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提供不超过美元 5,0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美元 0 万元；按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19) 本公司 2019 年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0) 本公司于 2020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000.00 万元；

(21)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552.00 万元；

(22) 本公司 2020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480.00 万元；

(23)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7.28 万元；

(24) 本公司 2020 年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常州金坛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9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114.03 万元；

(25) 本公司 2020 年与 TARGRAY INTERNATIONAL INC.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Risen (HongKong) Import and Export Co., Limited 提供不超过美元 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担保余额为美元 0 万元；按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0 万元；

(26) 本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7) 本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8) 本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扬州宇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29) 本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颖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30) 本公司 2021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8,800.00 万元；

(31)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162.00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1 月 6 日解除；

(32) 本公司 2021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9,600.00 万元；

(33) 本公司 2021 年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22 年已处置）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34) 本公司 2021 年与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35)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845.66 万元；

(36)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市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银团贷款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市分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000.00 万元；

(37) 本公司 2021 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311.00 万元；

(38) 本公司 2021 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4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967.00 万元；

(39)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455.75 万元；

(40) 本公司 2021 年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1) 本公司 2021 年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2)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3) 本公司 2021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4) 本公司 2021 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5)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9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22.78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3 月 6 日解除；

(46) 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7) 本公司 2022 年与上海歆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134.00 万元；

(48)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585.00 万元；

(49) 本公司 2022 年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解除；

(50) 本公司 2022 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51) 本公司 2022 年与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解除；

(52) 本公司 2022 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600.00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解除；

(53) 本公司 2022 年与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44.91 万元；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解除

(54)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55)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临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82.00 万元；

(56) 本公司 2022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607.00 万元；

(57) 本公司 2022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646.00 万元；

(58)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Risen Solar Technology SDN.BHD.提供不超过美元 9,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美元 4200.88 万元，按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9,257.45 万元；

(59) 本公司 2022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258.00 万元；

(60) 本公司 2022 年与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LTD 提供不超过美元 2,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 2022 年与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日升香港的 20% 股权质押给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美元 2000 万元；按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13,929.20 万元；

(61)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588.52 万元；

(62)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52.16 万元；

(63)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9,676.00 万元；

(64) 本公司 2022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65) 本公司 2022 年与重庆鈇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986.28 万元；

(66) 本公司 2022 年与厦门象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福建象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00.00 万元；

(67) 本公司 2022 年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000.00 万元；

(68) 本公司 2022 年与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534.98 万元；

(69) 本公司 2022 年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9,457.00 万元；

(70) 本公司 2022 年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4,250.00 万元；

(71) 本公司 2022 年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616.52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648.40 万元；

(72) 本公司 2022 年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屯溪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73) 本公司 2022 年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74)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75) 本公司 2022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点点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76)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77) 本公司 2022 年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78) 本公司 2022 年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766.02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300.00 万元；

(79)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80) 本公司 2022 年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279.54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750.00 万元；

(81)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82)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

(83) 本公司 2022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84)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85)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86)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

(87)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88)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89)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0)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1)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92)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93)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94)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5)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6)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7)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98)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该担保事项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解除;

(99) 本公司以位于塔山工业区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113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7840 号)、以及位于塔山工业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4291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进行抵押借款, 抵押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16 日, 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1,577.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

(100) 本公司以位于西店镇的土地使用权(宁国用(2009)第 03786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4 号),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 抵押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2030 年 6 月 4 日, 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1,908.00 万元, 以位于梅林街道大墙后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9)第 03789/03790 号)、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45815 号)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进行抵押借款, 抵押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2030 年 6 月 4 日, 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29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201.00 万元;

(101) 本公司以位于梅林街道伍富路 96 号（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12）第 00382 号，宁房权证宁海字第 X0074183 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进行抵押，为本公司办理银行授信业务，抵押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至 2030 年 6 月 23 日，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2,37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50.00 万元；

(102) 本公司以位于梅桥区块不动产权（浙（2019）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04476 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县支行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1 日，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29,36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2,700.00 万元；

(103) 本公司以梅林街道兴科中路 1 号不动产权（浙（2022）宁海县不动产权第 0027454 号），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抵押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6,000.00 万元；

(104) 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进行借款，以子公司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位于水南路 1 号的不动产权（苏（2020）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27475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5768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5821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5822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5824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5848 号、苏（2022）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96036 号）作为抵押，抵押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8 日至 2027 年 6 月 7 日，抵押额度为人民币 45,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000.00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东方日升与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1 年 7 月 23 日，东方日升至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电力设计院”），要求：1、确认原、被告之间签订的《物资采购合同（组件）（标段一）》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解除；2、被告释放原告提供的银行履约保函并向原告返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019,330.75 元；3、被告支付原告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72,139.1814 元（按照应付货款的 0.8% 计算）；4、被告返还原告投标保证金 50,000 元。以下简称“案件一”。

2021 年 9 月 3 日，湖北电力设计院至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起诉东方日升，要求：1、请求被告向原告承担违约金 467.52 万元（暂计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2、请求被告向原告承担因违约行为导致的其他损失 597.62 万元。以下简称“案件二”。

2021 年 9 月 26 日，案件一开庭审理。

2022 年 2 月 28 日，关于案件一，宁海县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湖北电力设计院返还原告东方日升履约保函项下款项 10,019,330.75 元；2、驳回原告东方日升其余诉讼请求。

2022 年 3 月，湖北电力设计院就案件一提起上诉。

2022 年 3 月 17 日，案件二开庭审理。

2022 年 4 月 15 日，案件一的二审开庭审理。

2022 年 5 月 18 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案件一作出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2 年 11 月 8 日，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就案件二作出判决，一、东方日升向湖北电力设计院支付利息损失（以 4,993,013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0%，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计算至 2022 年 8 月 4 日止）；二、驳回湖北电力设计院其他诉讼请求。

后，湖北电力设计院就案件二提起上诉。

目前，案件一、案件二已完结。本公司根据法院二审判决结果，确认预计负债 1,322,580.00 元。

(2) 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与徐州博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2 年 1 月 6 日，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光硅业公司”）至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起诉徐州博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轩公司”），要求：1、判令解除双方签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的《产品采购合同》；2、判令博轩公司返还聚光硅业公司支付的货款 564,000 元；3、判令博轩公司向聚光硅业公司支付违约金 282,000 元；上述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846,000 元。

2022 年 5 月 17 日，该案开庭审理。

2022 年 6 月 16 日，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解除双方签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的《产品采购合同》；二、博轩公司支付聚光硅业公司货款 564,000 元；三、博轩公司支付聚光硅业公司违约金 94,000 元。

截至目前，该案全部货款、违约金已收回。

(3) 东方日升与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湘潭科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薛海华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东方日升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浦东法院”）起诉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湘潭科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薛海华，要求：1、判令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

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租金共计人民币 7,110,267.78 元及留购价款人民币 100 元；2、判令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截至 2021 年 12 月 14 日的逾期罚息人民币 51,981.28 元，以及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罚息（以全部未付租金人民币 7,110,267.78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六点五的标准计算）；3、判令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原告违约金人民币 600,000 元（按照租赁本金 6,000,000 元的 10%计算）；4、判令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律师费损失人民币 250,000 元及保全担保费损失；5、判令原告有权就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缴纳的保证金人民币 300,000 元按照律师费损失、保全担保费损失、逾期罚息、违约金、未付租金、留购价款的次序冲抵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诉讼请求项下的金额；6、判令被告二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被告三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四湘潭科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被告五薛海华对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至第五项诉讼请求项下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判令原告有权与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协议，以编号为 0220124802-01 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项下租赁物【详见案涉《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附件一租赁物清单》】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租赁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上述租赁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部分归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继续清偿；8、判令原告有权与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协议，以编号为 0220124802-08 的《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质押及账户监管合同》项下应收账款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应收账款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上述应收账款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部分归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继续清偿；9、判令原告有权与被告二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协议，以被告二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上述质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部分归被告二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一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继续清偿；10、判令五被告共同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等全部诉讼费用。（案涉保证金 300,000.00 元按照上述第五项诉讼请求依次冲抵后，以上诉讼标的总额暂计人民币 7,711,049.53 元）

2022 年 1 月 25 日，开庭审理。

2022 年 7 月 28 日，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本次判决结果除 10%的违约金部分因为与迟延罚息合计超过司法保护上限未予支持外，其他部分均基本支持了本公司的诉请，包括租金、迟延罚息、保证金、手续费、保证责任、租赁物优先受偿、电费质押权、股票质权、连带责任。

后，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湘潭科欣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就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2022 年 9 月 15 日，佛山盈科智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被申请破产；本公司就本案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登记。

2022 年 12 月 29 日，二审开庭。

截至目前，二审尚未判决。本公司对上述长期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按预计不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120,237.68 元。。

(4)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河南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2 年 8 月，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进出口）至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起诉河南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保利），要求：1、河南保利向常州进出口返还已支付的剩余货款人民币 3,080,960 元并赔偿常州进出口的利息损失人民币 117,967 元；2、河南保利向常州进出口支付逾期发货违约金人民币 1,848,764.2 元；3、河南保利向常州进出口支付因货物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而应承担的违约金人民币 10,192,000 元；4、河南保利向常州进出口开具金额为 439,040 元、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022 年 11 月 16 日，该案开庭审理。

截至目前，该案本金已收回。

(5) 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与大连瓦尔特泵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2 年 8 月，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光硅业）至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起诉大连瓦尔特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瓦尔特），要求：1、判令解除双方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JGGYPU-210316-0195-DLWET-P 的《设备采购合同》；2、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支付的合同总金额 60%的货款，即 66646.20 元；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2215.40 元。后，大连瓦尔特提起反诉请求：聚光硅业支付大连瓦尔特最终验收款 33323.1 元及利息。

2022 年 11 月 28 日，该案开庭审理。

2022 年 12 月 2 日，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作出判决：1、解除双方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JGGYPU-210316-0195-DLWET-P 的《设备采购合同》；2、大连瓦尔特返还聚光硅业 66,646.20 元；3、聚光硅业返还大连瓦尔特两台设备。

后，大连瓦尔特提起上诉。

2023 年 4 月 4 日，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公司判断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额外损失，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6) 东方日升（包头）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李美柱物权保护纠纷案

2022 年 9 月 28 日，李美柱至内蒙古自治区固阳县人民法院起诉东方日升（包头）新能

源有限公司，要求：被告立即停止对原告地块的侵害，排除妨害、恢复原状。

2022 年 9 月 28 日，开庭审理。2022 年 10 月 25 日，固阳县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驳回李美柱的起诉。后李美柱向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 月 5 日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公司判断该案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额外损失，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7)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山市君航灯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2 年 12 月 9 日，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宇科技）至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中山市君航灯饰有限公司，要求：1、判令被告立即履行退货义务，即返还原告货款 1,057,680.35 元，并自行到原告处提取库存的筒灯；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计 546,440.36 元。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开庭。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

2022 年 8 月，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牛集团）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宇科技）、宁波新江夏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江夏）、慈溪市联强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联强），要求：1、双宇科技、慈溪联强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新江夏立即停止销售、许诺销售侵害公牛集团所享有的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插头产品；2、双宇科技、慈溪联强销毁库存的侵权产品并销毁专用制造模具，新江夏销毁库存产品；3、双宇科技、慈溪联强连带赔偿公牛集团经济损失及为制止侵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30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21 日，慈溪联强提起专利无效宣告请求。

2022 年 12 月 28 日，该案开庭审理。

截至目前，本案尚未判决。本公司判断该案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额外损失，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

(9) 东方日升与 EE Construction ApS、European Energy A/S 买卖合同纠纷

1. 东方日升与 European Energy A/S 的担保诉讼

2022 年 10 月 26 日，东方日升正式向丹麦法院起诉 European Energy A/S 公司（以下简称 EE），要求：EE 承担其在担保协议下的担保义务，向东方日升支付 7,551,991.62 美元及利息。

2022 年 11 月 4 日，丹麦法院确认立案。

2022 年 12 月 2 日，EE 提交答辩状。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庭前会议，正式开庭时间定于 2023 年 11 月 6、8、9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丹麦法院决定要求东方日升支付 150 万丹麦克朗的诉讼担保费用。

截至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2. 东方日升与 EE Construction ApS 的仲裁程序

2022 年 12 月 9 日，东方日升向丹麦国际仲裁庭（以下简称 DIA）提交了对 EE Construction ApS 公司（以下简称“EEC”）仲裁申请书，要求 EEC 支付逾期货款 16,534,443.66 美金及利息，并承担仲裁费用。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仲裁机构 DIA 确认收到仲裁申请书，并发出案件启动信(Start Letter)。

截至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本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按预计不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49,544,837.70 元。。

（10）东方日升与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8 年 6 月 4 日，东方日升至宁波中院起诉上海神舟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神舟”），要求：上海神舟支付合同货款 50,142,685.08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0,142,685.08 元为本金，按照 0.08%/天，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上海神舟提起反诉，要求：东方日升对其所交付产品中存在质量问题的光伏组件予以维修；对不能维修及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组件予以更换；若不能更换，按合同约定价格，上海神舟相应减少价款支付；同时，东方日升承担设备拆装费用和全部产品质量检测费用。同时，上海神舟向法院申请对全部涉案产品进行质量鉴定。

2018 年 11 月 22 日，宁波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并受理了上海神舟的反诉。

2019 年 1 月 2 日，宁波中院再次开庭审理了本案。

2019 年 10 月 23 日，宁波中院作出（2018）浙 02 民初 9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神舟支付 50,142,685.08 元和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0,142,685.08 元为基数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起按照年利率 24%计算至货款实际支付之日止）。

2019 年 11 月 20 日，上海神舟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0 年 2 月 3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浙民终 174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0 年 3 月 4 日，东方日升向宁波中院申请强制执行上海神舟。

2020 年 7 月 31 日，上海神舟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经审查后受理了再审案件，案号为 2020 最高法申 4697 号。

2020 年 10 月 13 日，宁波中院签发限制消费令，对上海神舟法定代表人常建华和董事彭震采取了限制高消费措施。

2020 年 11 月，宁波中院委托评估机构对上海神舟持有的海南海神航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75%的股权进行评估。

2021 年 6 月 30 日，宁波中院认为上海神舟法定代表人常建华，时任上海神舟董事兼总经理职务的实际控制人彭震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宁波市公安局鄞州分局认为案件符合刑事立案标准，对该案立案侦查。

2021 年 7 月，宁波中院对上海神舟持有的海南海神航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股权进行了司法拍卖，最终拍得 34,845,090 元。

2022 年 12 月 26 日，东方日升、上饶沃祥商务咨询中心、彭震就上海神舟的尚欠款项签订《和解协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总计已执行到位 59,679,933.48 元，剩余违约金仍在执行过程中。

本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减值，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 东方日升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

2020 年 6 月 22 日，东方日升至宁波中院起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要求：1、延安必康向东方日升支付逾期返还交易意向金的违约金 1,976 万元；2、延安必康向东方日升返还交易意向金 46,347,935 元及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20 年 6 月 8 日为 805.5 万元），各项总计为 74,162,935 元。

2020 年 10 月 22 日，宁波中院开庭审理了本案。

2021 年 9 月 1 日，宁波中院作出(2020)浙 02 民初 67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延安必康返还东方日升交易意向金 3,000 万元并支付逾期返还违约金（自 2018 年 9 月 6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止以 38,000 万元为本金按 0.05%/天计算的逾期返还违约金，以及自 2018 年 12 月 19 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以 3,000 万元为本金按 0.05%/天计算的逾期返还违约金）。

2021 年 9 月 17 日，延安必康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12 月 8 日，二审期间延安必康委托其关联公司代为向东方日升支付了 3,000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1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浙民终 14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2 年 2 月 8 日，东方日升向宁波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延安必康，法院已立案受理。

2022 年 4 月 14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审查延安必康的再审申请。

2022 年 6 月 29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延安必康的再审申请。

截至目前，该案本金已收回。

(12) 东方日升与山西华富星辰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案

2018 年 5 月 23 日，东方日升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山西华富星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公司”），要求：华富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计人民币 36,682,704 元以及按照年

利率 24%计算的从应付款之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019 年 7 月 16 日，经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东方日升与华富公司就本案货款支付事宜达成调解协议：华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东方日升货款人民币 13,500,000 元；如果华富公司未按上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约定款项，则东方日升有权按照起诉的剩余货款金额 36,682,704 元立即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扣除已履行部分）。

因华富公司未按民事调解书约定支付货款，东方日升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1、支付申请人货款人民币 36,682,704 元；2、支付申请人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 84,297.75 元。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同日受理。

案件受理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采取一系列强制执行措施，包括查封并拍卖华富公司名下位于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信义镇马寨村的土地 10,204.02 m²，该土地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拍卖成交，成交价为人民币 1,124 万元。

至出具审计报告日，公司已陆续收回法院执行款，管理层对华富公司剩余应收余额为 25,742,704 元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对该项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日升电力公司与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1 年 3 月 25 日，日升电力公司至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公司”），要求：1、判令森源公司向日升电力公司支付款项 5,148,392.22 元以及该款自 2018 年 12 月 17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损失（其中，2019 年 8 月 19 日之前的利息损失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加计 50%计算，2019 年 8 月 20 日起的利息损失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计 50%计算；前述利息损失暂计至 2021 年 3 月 5 日为 732,197.92 元）。以上应付款项暂合计为 5,880,590.14 元。

案件受理后，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组织完成了本案开庭审理，并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森源公司支付日升电力公司款项 5,148,392.22 元，并支付利息损失（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收 50%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至出具审计报告日，管理层对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为 5,036,722.22 元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对该项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4) 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明州新型塑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中塑优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0 年 7 月 14 日，余姚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升公司”）至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起诉明州新型塑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州公司”）及浙江中塑优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塑优美公司”），要求：1、判令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向

宁升公司支付拖欠的电费 793,083.05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其中，违约金按日千分之一暂计至 2020 年 7 月 3 日为 252,978.07 元，今后发生的违约金按实计至上述电费付清之日）；2、判令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继续履行合同，即允许宁升公司进入项目现场以恢复使用发电站以及就宁升公司在项目运行中的维护、运行、检测、修理等提供方便和协助；3、判令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赔偿因其阻止发电站的运行而给宁升公司造成经济损失，该经济损失暂计至 2020 年 7 月 3 日为 407,960 元，今后发生的经济损失按日 4,340 元计至恢复发电之日。以上应付款项暂合计为 1,640,944.39 元。

案件受理后，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组织完成了本案两次开庭审理，并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连带支付宁升公司电费 793,083.05 元、违约金 105,724.76 元（暂算至 2020 年 7 月 1 日）及经济损失 779,974 元，并支付以电费 793,083.05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2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计算的利息；2、宁升公司与明州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签署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解除。

2022 年 10 月 8 日，宁升公司向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申请对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至出具审计报告日，管理层对明州公司、中塑优美公司应收账款合计为 1,461,029.40 元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对该项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发行股票和债券

2. 截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止，东方日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8,138,95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0.1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999,999,983.55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31,464,281.9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8,535,701.6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48,138,95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720,396,744.62 元。

3. 对外重要投资

无

4.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以 1,140,013,8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28,002,772.60 元（含税）。
-----------	---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 债务重组

(1) 2022 年 6 月 20 日，子公司宁波电力公司与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就高邮振兴 100MWp 渔光互补电站收购项目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宁波电力公司在协议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支付 10 万元股权收购款后，宁波电力因收购高邮振兴 100MWp 渔光互补项目电站而对乙方及第三方所产生的所有支付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尚未支付，该事项导致公司债务重组收益 2,884,127.5 元人民币。

(三) 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资产置换业务。

(四) 年金计划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年金计划。

(五)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②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光伏制造	光伏发电	其他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8,310,258,299.71	1,171,510,437.24	17,272,545.00	-114,318,168.27	29,384,723,113.68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28,218,394,973.17	1,152,191,120.94	14,137,019.57		29,384,723,113.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91,863,326.54	19,319,316.30	3,135,525.43	-114,318,168.27	-
二.营业费用	27,308,398,035.03	1,162,725,883.24	15,299,777.81	-154,221,841.37	28,332,201,854.71
其中: 折旧费和摊销费	934,232,207.04	140,490,621.05	381,979.43		1,075,104,807.52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93,944.70	3,044,845.66	-		33,238,790.36
四.信用减值损失	-99,934,749.36	58,032,997.68	311,127.98	-4,322.53	-41,594,946.23
五.资产减值损失	-256,886,749.11	-	-		-256,886,749.11
六.利润总额	1,056,896,201.53	143,871,026.35	-27,304,772.05	-100,438,281.84	1,073,024,173.99
七.所得税费用	108,914,610.27	16,442,989.62	-6,708,777.57	-1,409,652.12	117,239,170.20
八.净利润	947,981,591.26	127,428,036.73	-20,595,994.48	-99,028,629.72	955,785,003.79
九.资产总额	35,220,962,795.44	5,890,830,451.16	854,513,886.96	-3,704,708,859.07	38,261,598,274.49
十.负债总额	27,000,800,782.18	2,690,281,707.32	115,644,922.73	-1,945,084,098.52	27,861,643,313.71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80,678,366.41	3,216,452,694.73
1-2 年	595,296,119.91	294,821,788.96
2-3 年	242,174,651.80	714,733,103.2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4 年	230,415,493.73	195,912,442.74
4—5 年	113,934,515.03	38,666,758.41
5 年以上	439,601,545.71	412,532,789.96
小计	6,302,100,692.59	4,873,119,578.08
减：坏账准备	589,135,538.12	525,443,437.16
合计	5,712,965,154.47	4,347,676,140.9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626,168.24	2.83	63,021,546.94	35.28	115,604,621.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3,474,524.35	97.17	526,113,991.18	8.59	5,597,360,533.17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2,003,968,635.43	31.80	526,113,991.18	26.25	1,477,854,644.25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4,119,505,888.92	65.37	---	---	4,119,505,888.92
合计	6,302,100,692.59	100.00	589,135,538.12	9.35	5,712,965,154.4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57,106.50	0.38	12,455,384.98	67.85	5,901,721.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4,762,471.58	99.62	512,988,052.18	10.57	4,341,774,419.40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1,594,016,384.50	32.71	512,988,052.18	32.18	1,081,028,332.32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3,260,746,087.08	66.91	---	---	3,260,746,087.08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4,873,119,578.08	100.00	525,443,437.16	10.78	4,347,676,140.92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EE CONSTRUCTION DK APS	165,149,459.00	49,544,837.70	30.00	按预计不可收回金额计提
REAL GOODS ENERGY TECH INC	10,128,072.73	10,128,072.7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RCR O'DONNELL GRIFFIN PTY LTD	1,906,179.96	1,906,179.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EXPRESS POWER AUSTRALIA	1,173,985.43	1,173,985.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SOLAR UNITY S.A.S.	145,282.95	145,282.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DARWIN ENERGIA S.A.S.	123,188.17	123,188.1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8,626,168.24	63,021,546.94	35.28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2,353,517.21	69,117,675.86	5
1—2 年	130,948,902.90	13,094,890.29	10
2—3 年	40,467,252.23	8,093,450.45	20
3—4 年	22,882,247.28	11,441,123.64	50
4—5 年	14,749,324.33	11,799,459.46	80
5 年以上	412,567,391.48	412,567,391.48	100
合计	2,003,968,635.43	526,113,991.18	26.25

(2) 关联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98,259,749.53	---	---
1—2 年	299,197,758.01	---	---
2—3 年	201,494,896.12	---	---
3—4 年	197,414,305.72	---	---
4—5 年	97,384,665.22	---	---
5 年以上	25,754,514.32	---	---
合计	4,119,505,888.9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	12,455,384.98	42,254,056.27	363,985.08	---	8,676,090.77	63,021,546.94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2,988,052.18	23,695,169.55	3,009,978.00	---	-7,559,252.55	526,113,991.18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512,988,052.18	23,695,169.55	3,009,978.00	---	-7,559,252.55	526,113,991.18
合计	525,443,437.16	65,949,225.82	3,373,963.08		1,116,838.22	589,135,538.12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39,208,165.87	22.84	---
第二名	650,067,193.23	10.32	---
第三名	605,883,743.50	9.61	---
第四名	222,823,774.56	3.54	11,141,188.73
第五名	218,030,224.92	3.46	---
合计	3,136,013,102.08	49.77	11,141,188.73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82,50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86,458,033.25	3,191,375,507.97
合计	2,368,958,033.25	3,471,375,507.97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	---
合计	282,500,000.00	280,000,0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5,167,242.04	2,426,710,941.06
1—2 年	517,968,446.07	542,308,261.28
2—3 年	79,307,187.62	156,330,818.38
3—4 年	84,420,935.31	70,976,641.00
4—5 年	1,958,338.65	35,753,903.41
5 年以上	71,979,609.35	36,237,526.97
小计	2,160,801,759.04	3,268,318,092.10
减：坏账准备	74,343,725.79	76,942,584.13
合计	2,086,458,033.25	3,191,375,507.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618,642,495.65	2,635,834,118.68
出口退税	31,918,049.98	31,918,049.98
保证金、押金	368,844,587.94	189,528,617.61
非关联方往来	59,221,659.03	316,484,462.18
股权转让款	66,439,386.66	81,401,500.00
其他（备用金等）	15,735,579.78	13,151,343.65
合计	2,160,801,759.04	3,268,318,092.10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0,801,759.04	100.00	74,343,725.79	3.44	2,086,458,033.25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345,147,972.85	15.97	74,343,725.79	21.54	270,804,247.06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1,618,642,495.65	74.91	---	---	1,618,642,495.65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197,011,290.54	9.12	---	---	197,011,290.54
合计	2,160,801,759.04	100.00	74,343,725.79	3.44	2,086,458,033.2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8,318,092.10	100.00	76,942,584.13	2.35	3,191,375,507.97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549,299,123.44	16.81	76,942,584.13	14.01	472,356,539.31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2,635,834,118.68	80.65	---	---	2,635,834,118.68
组合 3：低风险组合	83,184,849.98	2.54	---	---	83,184,849.98
合计	3,268,318,092.10	100.00	76,942,584.13	2.35	3,191,375,507.97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4,140,626.25	6,707,031.31	5.00
1—2 年	110,338,914.63	11,033,891.46	10.00
2—3 年	27,831,402.60	5,566,280.52	20.00
3—4 年	43,551,013.72	21,775,506.86	50.00
4—5 年	125,000.00	100,000.00	80.00
5 年以上	29,161,015.65	29,161,015.64	100.00
合计	345,147,972.85	74,343,725.79	21.54

(2) 关联方组合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RISEN ENERGY(HONGKONG)CO.,LTD	子公司	530,681,930.03	24.56
浙江双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2,048,512.88	0.09
宁波绿润投资有限公司	孙公司	440,387.84	0.02
巴彦淖尔聚光硅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1,373,791.35	0.06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060,352.28	1.44
常州金坛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12,621,043.38	0.58
宁波北仑瑞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	3,722,264.38	0.17
扬州宇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3,314.30	0.00
宁波蛇蟠涂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7,328.49	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威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2,184,195.98	0.10
新沂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孙公司	3,670,466.57	0.17
浙江颖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6,874,187.49	0.32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641,633.61	1.05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1,119,142.50	5.14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874,555.12	0.83
双一力（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孙公司	18,854,132.16	0.87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7,460,450.08	0.35
东方日升(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0,090.55	0.01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5,014,093.29	7.17
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043,939.48	2.13
东方日升绿电（浙江）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59,656.33	0.13
东方日升（包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745,965.50	1.42
东方日升（包头）硅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5,010,138.61	10.41
东方日升（包头）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33,364,675.00	1.54
东方日升（宁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80,841.66	0.08
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2,002,890.37	12.13
Risen Mexico,S.A. DE C.V	子公司	94,825.26	0.00
RISEN HOLDINGS SDN.BHD.	子公司	85,690,180.41	3.97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06.11	0.00
MERREDIN SOLAR FARM NOMINEE PTY LTD	孙公司	3,296,004.64	0.15
合计		1,618,642,495.65	74.91

（3）低风险组合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	---	
出口退税	31,918,049.98	---	
保证金、押金	165,093,240.56	---	
非关联方往来	---	---	
股权转让款	---	---	
其他（备用金等）	---	---	
合计	197,011,290.54	---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2,598,858.34 元，收回坏账准备 0.00 元。

(5)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RISEN ENERGY(HONGKONG)CO., LTD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530,681,930.03	1 年以内	24.56	---
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262,002,890.37	2 年以内	12.13	---
东方日升(包头)硅业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225,010,138.61	1 年以内	10.41	---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155,014,093.29	1 年以内	7.17	---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111,119,142.50	1 至 4 年	5.14	---
合计		1,283,828,194.80		59.41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58,731,984.65	---	7,958,731,984.65	6,235,575,702.02	---	6,235,575,702.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4,052,057.67	---	514,052,057.67	404,102,439.87	---	404,102,439.87
合计	8,472,784,042.32	---	8,472,784,042.32	6,639,678,141.89	---	6,639,678,141.8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日升(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	1,600,000,000.00		
RISEN (HONGKONG)	457,495,531.80	457,495,531.80	234,573,500.00	-	692,069,031.8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IMPORT&EXPORT LTD.							
东方日升（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RISEN ENERGY(HONGKONG) CO.,LTD	808,493,243.47	808,493,243.47	-	-	808,493,243.47		
东方日升（宁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9,500,000.00	20,500,000.00	-	50,000,000.00		
东方日升（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5,500,000.00	-	45,500,000.00		
东方日升绿电（浙江）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7,000,000.00	-	8,000,000.00		
浙江博鑫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德国）有限公司	2,328,151.32	2,328,151.32	-	-	2,328,151.32		
东方日升（鄞县）光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	-	1,020,000.00		
东方日升（宁波）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	-	375,000,000.00		
RISEN	0.69	0.69	-	-	0.69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ENERGY AMERICA INC							
Risen Energ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571.79	571.79	-	-	571.79		
Risen Mexico,S.A. DE C.V	13,477,793.56	13,477,793.56	-	-	13,477,793.56		
RISEN PROJECT,S. A.DE C.V.	49,446,093.13	49,446,093.13	-	-	49,446,093.13		
东方日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	-	275,000,000.00		
东方日升(乌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527,595.63	8,527,595.63	-	-	8,527,595.63		
RISEN RISI HOLDING LIMITED	773,989,503.26	773,989,503.26	-	-	773,989,503.26		
东方日升(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点点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东方日升(义乌)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东方日升(常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东方日升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YUKSES 50 LLP	159,659,321.78	159,659,321.78	-	159,659,321.78	-		
谦德咏仁新能源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双一力(天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	-	103,770,000.00		
东方日升(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10,000.00	85,010,000.00	-	-	85,010,000.00		
KPM-DELTA LLP	120,757,895.59	120,757,895.59	-	120,757,895.59	-		
东方日升(包头)硅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方日升(包头)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方日升(包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东方日升(滁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东方日升(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日升(宁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15,000,000.00		215,000,000.00		215,000,000.00		
合计	6,671,575,702.02	6,235,575,702.02	2,203,573,500.00	480,417,217.37	7,958,731,984.6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期初调整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578,832.30	---	---	---	488,487.34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6,523,607.57	---	---	---	29,705,457.36	
小计	404,102,439.87				30,193,944.70	
合计	404,102,439.87				30,193,944.7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宁波杭州湾新区宁电日升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			5,567,319.64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255,673.10	508,484,738.03	
小计		2,500,000.00		82,255,673.10	514,052,057.67	
合计		2,500,000.00		82,255,673.10	514,052,057.67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87,617,235.23	19,623,315,474.90	12,595,485,094.77	13,037,478,091.81
其他业务	3,195,754,484.74	3,095,698,039.47	710,163,885.47	708,835,364.22
合计	22,883,371,719.97	22,719,013,514.37	13,305,648,980.24	13,746,313,456.03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93,944.70	217,609,921.4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000,000.00	38,640,006.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332,111.45	1,150,596,611.32
卖出看涨期权的投资收益	3,091,047.26	62,459,112.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19,457.91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510.56	---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500,000.00
合计	625,336,050.76	1,462,805,651.94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510,217.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504,67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124,541.6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7,138,727.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1,485.0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86,073.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90,091.0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26	
合计	-81,003,993.0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0	1.06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0	1.15	1.15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